

股票代號：2941

米斯特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度年報

ANNUAL REPORT

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s://www.life8.com.tw>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 113 年 5 月 29 日

一、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姓名：林瑞達

職稱：總經理

電話：(04)2254-9396#706

電子郵件信箱：iven@life8.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趙廣安

職稱：財務部兼管理部協理

電話：(04)2254-9396#706

電子郵件信箱：leslie@life8.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 公 司 台中市西屯區市政北二路 236 號 22 樓之 1 (04)2254-9396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網址：<https://www.capital.com.tw>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97 號 B2

電話：(02)2703-5000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林雅慧會計師、吳仁杰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http://www.pwc.com.tw>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電話：(02)2729-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六、公司網址：<https://www.life8.com.tw>

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總公司及門市資訊	3
三、公司沿革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7
一、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6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0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6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46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	47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7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9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1
肆、募資情形	52
一、資本及股本：	52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56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6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6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6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6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6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56
伍、營運概況	57
一、業務內容	5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9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	

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佈	75
四、環保支出資訊	75
五、勞資關係	76
六、資通安全管理	76
七、重要契約	79
陸、財務概況	80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80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4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8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89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89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9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評估風險事項.....	90
一、財務狀況	90
二、財務績效	91
三、現金流量	92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92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92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分析與評估	93
七、其他重要事項	94
捌、特別記載事項	95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95
二、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5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95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5
五、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95
附錄、個別財務報告	96

壹、致股東報告書

米斯特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經營方針及實施概況：

本公司品牌採用 SPA (Speciality Retailer of Private Label Apparel) 經營模式，涵蓋市場調查、設計、行銷、生產及物流等流行服飾電商產業經營環節。同時，公司具備線上與線下（實體通路）整合的核心競爭力。作為一家多元化品牌創造企業，公司不僅專注於原創品牌的打造，同時積極布局跨行業合作與創新的門市店型。

通過 OMO (Online Merge Offline) 全通路與多品牌經營策略，整合了線上線下經營以及會員數據資源，公司已展現出新零售高效率營運的綜效。回顧 112 年，本公司於 112 年 1 月 17 日在台中開立第一間多品牌複合門市「Life8 Select」，並於 112 年引進國際知名服飾品牌 BOY LONDON。本公司持續擴大線上及線下實體銷售通路，實現了營收的顯著增長。在品牌和商品結構方面，公司保持了高度競爭力，並在本年度實現了優良的商品毛利率。

本公司期望透過「多品牌、全通路」策略為消費者持續創造更優質的購物體驗，同時為公司帶來更佳的獲利表現。

二、112 年度營業結果：

(一)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變動金額	增(減)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	743,481	506,215	237,266	46.87%
營業毛利	451,962	311,834	140,128	44.94%
營業費用	378,380	258,903	119,477	46.15%
營業淨利	73,582	52,931	20,651	39.01%
稅後淨利	58,174	43,186	14,988	34.71%

項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毛利率	60.79%	61.60%
營業淨利率	9.90%	10.46%
純益率	7.82%	8.53%
每股稅後盈餘(元)	4.16	3.09

(二)財務結構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112 年	111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4.25	38.5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746.73	787.5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ROA)(%)	14.21	12.79
	權益報酬率(ROE)(%)	24.16	20.45
	純益率(%)	7.82	8.53
	每股盈餘(元)	4.16	3.09

三、未來發展策略：

本公司秉持「品味生活，簡單擁有」的品牌理念，專注於「簡約、流行、平價」的市場需求，致力於為消費者提供優雅時尚的穿著生活。公司通過百萬會員及線上線下整合策略，不斷拓展「多品牌、全通路」的業務版圖。

展望未來，公司將充分利用現有通路優勢和多元化策略，開拓更具多樣性和創新性的銷售渠道。此外，公司將持續以系統化的數據分析應用來提升零售效率。基於公司的 SPA(Speciality Retailer of Private Label Apparel)經營模式，公司具有在市場環境變化下迅速調整和優化各環節的能力，包括商品開發、銷售策略和跨界合作等，從而提升消費者在線上購物和線下體驗的滿意度。

本公司全體員工將以創新力、執行力和細緻的服務態度確保競爭優勢，致力於贏得更多消費者的認可、信任和支持。未來，公司將重點關注以下兩個方面：一是提升公司新品牌創建的能力，通過加強品牌營銷、產品研發、市場調研和創新設計，為消費者呈現獨特且具吸引力的產品，為零售業創造更大的市場創新價值；二是發揮線上線下新零售高效率的經營策略，透過數據分析與技術整合，實現更精確的客戶定位和個性化服務，以提升消費者的購物體驗。憑藉在品牌創建方面的專業知識和經驗，公司將不斷開創新品牌並強化跨界新型態門市與通路，以實現「多品牌、全通路」的未來業務發展。

董事長：林瑞豪



總經理：林瑞達



會計主管：趙廣安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99 年 10 月 12 日

二、總公司及門市資訊：

1. 總公司

名	稱 地	址 電 話
總 公 司	台中市西屯區市政北二路 236 號 22 樓之 1	04-22549396
客 服 及 物 流 中 心	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南四路 48 號	04-7535588

2. 門市

名	稱 地	址 電 話
ALL WEARS 台中新時代門市	台中市東區復興路四段 186 號	04-22220860
ALL WEARS 夢時代門市	高雄市前鎮區中華五路 789 號	07-8230146
ALL WEARS 台中大遠百門市	台中市西屯區台灣大道三段 251 號	04-22544995
ALL WEARS 中和環球門市	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三段 122 號	02-22221738
ALL WEARS 高雄義享天地門市	高雄市鼓山區大順一路 115 號	07-5509011
ALL WEARS 桃園台茂門市	桃園市蘆竹區南崁路一段 112 號	03-3116746
ALL WEARS 微風南京門市	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三段 337 號	02-27228830
ALL WEARS 台北京站門市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一段 1 號	02-27125793
ALL WEARS 土城日月光門市	新北市土城區學府路二段 210 號	02-29642376
ALL WEARS 新北宏匯廣場門市	新北市新莊區新北大道四段 3 號	02-82732164
ALL WEARS 新北新店裕隆城門市	新北市新店區寶福里 14 鄰中興路三段 70 號	02-89147527
ALL WEARS 台中麗寶門市	台中市后里區福容路 201 號	04-25583995
ALL WEARS 台中港三井門市	台中市梧棲區台灣大道十段 168 號	04-26560323
ALL WEARS 林口三井門市	新北市林口區文化三路一段 356 號	02-29642376
ALL WEARS 義大 C 區門市	高雄市大樹區學城路一段 12 號	07-6569394
ALL WEARS 台南三井門市	台南市歸仁區歸仁大道 101 號	06-3033176
EVENLESS 台中新光三越門市	台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 301 號	04-22549396
EVENLESS 台南 FOCUS 門市	台南市中山路 166 號	04-8360001
Life8 高雄 SKM Park 門市	高雄市前鎮區中安路 1-1 號	07-7911863
Life8 苗栗尚順門市	苗栗縣頭份市育樂街 8 號	037-595998
Life8 台中新時代門市	台中市東區復興路四段 186 號	04-22270108
Life8 新北中和環球門市	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三段 122 號	02-22222808
Life8 台南小西門門市	台南市中西區西門路一段 658 之 1 號	06-2147972
Life8 高雄夢時代門市	高雄市前鎮區中華五路 789 號	07-8232634
Life8 台北信義 A11 門市	台北市信義區松壽路 11 號	02-27230002

Life8 屏東環球門市	屏東縣屏東市仁愛路 90 號	08-7330082
Life8 台中文心秀泰門市	台中市南屯區文心南路 289 號	04-24722881
Life8 嘉義秀泰門市	嘉義市西區文化路 299 號	05-2270805
Life8 台中老虎城門市	台中市河南路三段 120 號	04-22511802
Life8 台中 SOGO 門市	台中市西區台灣大道二段 459 號	04-23100805
Life8 桃園統領門市	桃園市桃園區中正路 61 號	03-3314088
Life8 台南 FOCUS 門市	台南市中山路 166 號	06-2224693
Life8 台北西門町誠品門市	台北市萬華區峨眉街 52 號	02-23110618
Life8 宜蘭新月門市	宜蘭縣宜蘭市民權二路 38 巷 6 號	03-9321868
Life8 岡山樂購門市	高雄市岡山區捷安路 1 巷 2 號	07-6250885
Life8 基隆摩亞門市	基隆市中正區信一路 177 號	02-24289294
Life8 台中三井 LaLaport 門市	台中市東區進德路 700 號南館	04-22134375
Life8 台北南港 CITYLINK 門市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七段 369 號	02-27835746
Life8 新北樹林秀泰門市	新北市樹林區樹新路 40-6 號	02-86751060
Life8 板橋環球車站門市	新北市板橋區縣民大道二段 7 號	02-29680762
Life8 左營環球車站門市	高雄市左營區站前北路 1 號	07-5883760
Life8 新北宏匯廣場門市	新北市新莊區新北大道四段 3 號	02-85218452
Life8 新北新店裕隆城門市	新北市新店區寶福里 14 鄰中興路三段 70 號	02-27228830
Life8 台北美麗華門市	台北市中山區敬業三路 20 號本館	02-85027269
Life8 台中誠品 480 門市	台中市西屯區市政路 480 號	04-22549396
Life8 左營新光門市	高雄市左營區高鐵路 115 號	07-3314805
Life8 新北 iFG 遠雄廣場門市	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	02-26973143
Life8 高雄義大 A 區門市	高雄市大樹區學城路一段 12 號	07-6568384
Life8 桃園華泰門市	桃園市中壢區青埔里春德路 159、169、189 號	03-2873460
Life8 高雄義大 C 區門市	高雄市大樹區學城路一段 12 號	07-6569328
Life8 台中港三井門市	台中市梧棲區台灣大道十段 166、168 號	04-26564007
Life8 台中麗寶門市	台中市后里區福容路 201 號	04-25588643
WILDMEET 文心秀泰門市	台中市南屯區文心南路 289 號	04-24739811
WILDMEET 嘉義秀泰門市	嘉義市西區國華里文化路 299 號	05-2272307
WILDMEET 屏東環球門市	屏東市興樂里仁愛路 90 號	08-7660611
WILDMEET 台中老虎城門市	台中市西屯區河南路三段 120 號	04-22511082
WILDMEET 台北京站門市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一段 1 號	02-29541389
WILDMEET 台中麗寶門市	台中市后里區福容路 201 號	04-25583126
WILDMEET 高雄 SKM Park 門市	高雄市前鎮區中安路 1-1 號	07-7917531

WILDMEET 桃園華泰門市	桃園市中壢區青埔里春德路 159、169、189 號	03-2872749
WILDMEET 苗栗尚順門市	苗栗縣頭份市中央路 105 號	037-592860
WILDMEET 新光三越南西門市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西路 15 號	02-29541389
BOY LONDON 林口三井門市	新北市林口區南勢里文化三路一段 356 號	02-26008029
BOY LONDON 台南三井門市	台南市歸仁區歸仁大道 101 號	06-3032492
BOY LONDON 台中三井門市	台中市梧棲區台灣大道十段 166 號	04-26566124
BOY LONDON LaLaport 門市	台中市東區進德路 600 號北館	04-22546578

三、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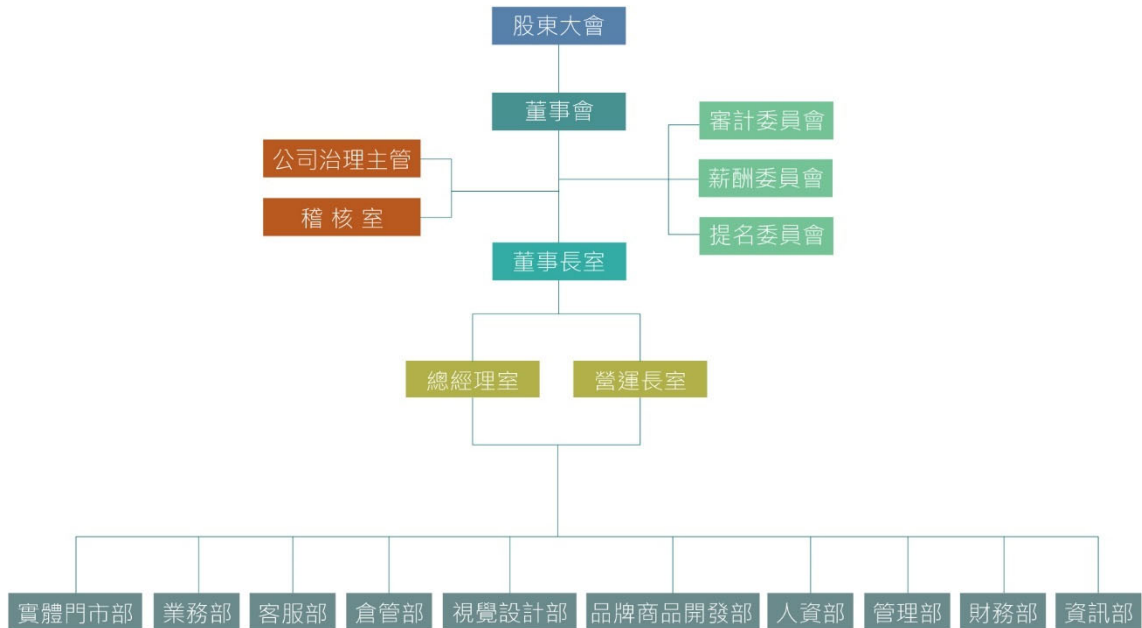
年度	重要記事
99 年	● 米斯特國際企業有限公司成立，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500 千元。
101 年	● 以「品味生活，簡單擁有」之概念創立「Life8」品牌，佐以簡約、流行、平價之優勢，成為臺灣男裝品牌電商的代表。
102 年	● 進駐電子商務各大平台。成為國際平台 ZALORA 臺灣指定合作品牌，布局香港、馬來西亞、新加坡電子商務市場。 ● 設計師團隊之多樣態功能鞋設計，榮獲日內瓦發明獎、馬來西亞國際發明獎。
104 年	● 現金增資新臺幣 20,044 千元，法定盈餘公積轉增資新臺幣 1,740 千元，盈餘轉增資新臺幣 7,260 千元，實收資本額達新臺幣 29,544 千元。
105 年	● 與國際精品設計師 Daniel Wong 聯名，平價時尚結合精品設計，推升品牌價值。本跨業合作融合時尚實體走秀與虛擬電子商務的特性，採用即秀即賣的突破性模式，成為 OMO 虛實整合的創新者。本聯名之行銷影片亦榮獲 USA Telly Awards 四大獎的殊榮。 ● 以 Life8 品牌在臺中成立體驗旗艦店，這是臺灣品牌首次由電商跨入實體大規模虛實整合的先例，更首創造型顧問服務。 ● 整合全通路數據商情系統，收集線下資訊並整合線上數據，開啟全零售通路管理。 ● LINE 官方帳號上線。 ● 獨家開發 3D 彈簧鞋大底，符合臺灣人揸頭，並使用回復性超彈力大底與 3D 曲度腳床式鞋墊。 ● 凱渥時尚聯名，時尚情侶鞋款新主張，藉由時尚圈力量渲染品牌知名度。 ● 第一次現金增資新臺幣 30,456 千元，第二次現金增資新臺幣 10,370 千元，資本公積轉增資新臺幣 38,260 千元，實收資本額達新臺幣 108,630 千元。
106 年	● 商品專利升級，獨家鞋款陸續開發太空滑板、渦輪運動、光束休閒、太空鞋款大底，加強疏水性、止滑及耐磨。 ● 凱渥時尚二次聯名，馬卡龍色系鞋款，透過時尚圈宣傳，觸及不同客源。 ● 國際電影變形金剛官方授權，與強勢電影首次結合，拓展品牌多樣性。 ● EDWIN 跨界聯乘，雙品牌 DNA 結合雙方品牌元素，提升品牌曝光度及形象。 ● 周杰倫地表最強演唱會，跨業合作。

年度	重要記事
	● Lamigo 職棒冠軍鞋款聯名，結合運動元素，開拓客群。 ● 員工認股新臺幣 3,920 千元，盈餘轉增資新臺幣 5,350 千元，現金增資新臺幣 10,000 千元，實收資本額達新臺幣 127,900 千元。 ● 實體門市累積達 12 家。
107 年	● 全家便利商店全臺 20 家店舖導入 Life8「線下體驗、線上購買」的消費體驗模式。並於全臺數千家的全家便利商店銷售鞋周邊商品。
108 年	● BE-HEROES 運動品牌跨界合作、臺灣之光王建民聯名合作。 ● 獲創意總監周杰倫個人品牌 MRJ 之臺灣獨家代理權。 ● 電競世界大賽冠軍閃電狼戰隊聯名，WirForce 電競活動聯名，打入遊戲族群，擴大消費群眾。 ● 實體門市跨入 OUTLET、購物中心通路展店。
109 年	● 推出 IP 授權商品，包含 STAR WARS 星際大戰、MARVEL 漫威及 LINE FRIENDS 等。 ● 結合影視文化開發聯名商品，包含電影「刻在你心底的名字」、影劇「神之鄉」等合作案。 ● 實體門市累積達 16 家。
110 年	● 創立 IP 授權圖 T 新品牌「ALL WEARS」並設立實體門市。 ● 旗下品牌實體門市累積達 29 家。 ● 現金增資新臺幣 12,000 千元，實收資本額達新臺幣 139,900 千元。 ● 通過核准登錄興櫃。
111 年	● 獲 NASA(美國國家航空暨太空總署)、酷企鵝、蛋黃哥、寶可夢授權推出合作商品。 ● 跨業合作與台北電影節、影視劇台北女子圖鑑開發聯名商品。 ● 創立戶外機能休閒服飾新品牌「WILDMEET」並設立門市。 ● 旗下品牌實體門市累積達 49 家。
112 年	● 在臺中 LaLaport 開立第一間多品牌複合門市「Life8 Select」店型。 ● 以永續、環保為概念推出服飾新品牌「EVENLESS」。 ● 引進國際知名服飾品牌 BOY LONDON 並設立實體門市。 ● 獲哆啦 A 夢授權推出合作商品。
113 年	● 通過核准上櫃買賣。 ● 現金增資新臺幣 14,000 千元，實收資本額達新臺幣 153,900 千元。 ● 旗下品牌實體門市累積達 65 家(截至 05 月底止)。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職稱	職掌
董事長	1. 公司經營策略規劃、營運目標擬訂及督導公司整體運作。統籌公司股務業務、董事會及股東會召開事宜。 2. 公司營運策略及營運目標之推動、溝通與協調，並領導各事業單位任務之執行。
總經理室	1. 擬定公司短中長期目標與策略規劃、新事業之發展評估與推動。 2. 企業形象、公共事務關係之維護與施行。 3. 業務拓展、門市展店等相關事宜。
稽核室	1. 各項內控制度建立、運作、稽核及檢討並提供改善建議。 2. 查核內部控制制度之合適性與有效性。 3. 其他依據法令規定執行事項。
公司治理主管	1. 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 2. 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3. 協助董事遵循法令等。
營運長	1. 公司各項策略執行，監督管理各部門運作。 2. 專責公司行銷宣傳、強化品牌形象、操作品牌活動、擬訂網站或頻道行銷策略並規劃相關品牌宣傳。 3. 規劃執行公司線上購物網站、業務執行。

職稱	職掌
實體門市部	實體門市展售服務、商品管理、門店管理。
業務部	公司品牌、商品推廣與通路拓展。
客服部	訂單承接服務、銷售查詢服務、退換貨售後服務、客訴處理。
倉管部	公司商品品質檢驗進貨、倉儲管理、出貨、退貨。
視覺設計部	品牌相關服裝、鞋類、配件等之相關圖像拍攝、製作及視覺設計。
品牌商品開發部	品牌相關服裝、鞋類、配件等之整體規劃、設計開發、採購。
人資部	人事任免、升降、調遷、離退、考績、獎懲、保險、薪資福利作業之辦理、職業安全衛生管理、教育訓練。
管理部	固定資產管理、盤點及制度建立與推行、辦公事務設備維護及管理、負責總務之庶務用品採購、維護與請款。
財務部	財務、會計運作與規劃作業，包括預算控制分析、稅務處理、財會制度建立與執行、資金之調度與運用、各項帳款、稅務相關之會計作業處理、股務相關作業、主管機關法律遵循暨公司治理業務推動。
資訊部	資訊系統作業規劃、功能開發、設計與管理，重大資訊專案導入與專業技術服務;電腦軟體、系統維護與管理，硬體設備管理、維護保養;資料處理與網路資訊安全管理。

(三) 關係企業圖：無此情形。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獨立董事姓名、經(學)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1. 董事資料

113 年 04 月 19 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初次選任 日期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註 1)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兼營運長	中華民國	代表人:林瑞豪	男 41-50 歲	105.11.24	110.09.03	3 年	597,685	4.27%	597,685	3.88%	—	—	—	—	• 國立臺灣大學會計博士候選人 • 國立臺灣大學機械工程研究所碩士 • 國立成功大學機械工程學系學士	• 米斯特國際企業(股)公司營運長 • 歐堤國際企業有限公司代表人	• 董事代表人 暨總經理 • 董事代表人 暨總經理特助	林瑞達	兄弟	—
		歐堤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				1,356,849	9.70%	1,356,849	8.82%	—	—	—	—	—	—	—	—	—	
董事 兼總經理	中華民國	代表人:林瑞達	男 31-40 歲	108.06.27	110.09.03	3 年	505,564	3.61%	546,564	3.55%	41,901	0.27%	—	—	• 世新大學財務金融學系學士	• 米斯特國際企業(股)公司總經理 • 可霖有限公司代表人 • 今榮國際事業有限公司代表人 • 水發國際(股)公司監察人 • 寬沐(股)公司監察人	• 董事代表人 暨董事長兼營運長 • 董事代表人 暨總經理特助	林瑞豪 林益誠	兄弟 兄弟	—
		可霖有限公司	—				1,318,336	9.42%	1,448,872	9.41%	—	—	—	—	—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代表人:林益誠	男 31-40 歲	110.09.03	110.09.03	3 年	419,900	3.00%	426,995	2.77%	41,901	0.27%	—	—	• 淡江大學機械研究所碩士 •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學士	• 米斯特國際企業(股)公司總經理特助 • 亞納士有限公司代表人	• 董事代表人 暨董事長兼營運長 • 董事代表人 暨總經理	林瑞豪 林瑞達	兄弟 兄弟	—
		亞納士有限公司	—				790,241	5.65%	790,241	5.13%	—	—	—	—	—	—	—	—	—	
董事	中華	詹克群	男	110.09.03	110.09.03	3 年	30,000	0.21%	30,000	0.19%	—	—	—	—	• 國立交通大學經營管	• 星達管理顧問(股)	—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初次選任 日期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註1)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民國		41-50 歲												理研究所碩士 • 國立臺灣大學會計學系學士 • 國泰證券(股)公司資本市場處資深經理	公司董事長 • 星達壹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 星達貳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 格帝控股(股)公司董事 • 展逸國際企業(股)公司董事代表人暨財務長兼發言人 • 逸啟飛運動教育(股)公司監察人 • 紫金堂(股)公司獨立董事 • 鎔睿國際數位(股)公司董事 • 星達三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俞明德	男 61-70 歲	110.09.03	110.09.03	3 年	—	—	—	—	—	—	—	—	• 俄亥俄州州立大學經濟研究所博士、碩士 • 國立臺灣大學經濟學系學士 • 靜宜大學校長 • 中國科技大學校長、財金系專任教授 • 國立交通大學管理學院專任教授 • 臺灣大學財務金融系教授	• 靜宜大學財金系教授 • 智微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 開曼美食達人(股)公司獨立董事 •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董事 • 聯訊捌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李培芬	女 51-60 歲	110.09.03	110.09.03	3 年	—	—	—	—	—	—	—	—	• 國立臺灣大學國際企業研究所碩士 • 東方設計大學美術工藝學系學士 •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企	• 社團法人臺灣服務業發展協會總顧問 • 臺灣歐德傢俱(股)公司顧問	—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初次選任 日期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註1)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管系兼任助理教授 • 臺灣連鎖加盟促進協會秘書長 • 八方雲集國際(股)公司顧問 • 實踐投資開發社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智力基因(股)公司董事 • 一同向上國際(股)公司監察人 • 一道彩虹社會企業(股)公司監察人 • 真龍天子(股)公司監察人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高瑞訓	男 61-70 歲	112.09.28	112.09.28		—	—	—	—	—	—	—	—	• 國立臺北大學企業管理系研究所博士 • 國立中興大學企業管理系研究所碩士/企業管理系學士 • 王品餐飲(股)公司品牌總經理 • 奧美廣告(股)公司業務企劃總監 • 李奧貝納(股)公司大數據品牌顧問 • 中華民國商業總會品牌加速中心品牌長	• 亞太行銷數位轉型聯盟協會創會理事長 • 國立政治大學企管系兼任教授 • 國立臺北大學EMBA兼任教授 • 揚泰國際企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陳明麗	女 51-60 歲	112.09.28	112.09.28		—	—	—	—	—	—	—	—	• 美國舊金山州立大學廣播電視文學碩士 • 淡江大學大眾傳播學系學士 • 宏泰建設(股)公司策略長 • 財團法人林瑋璘宏泰教育基金會執行長 • 誠品(股)公司企業發展室資深總監 • 中國電視事業(股)公司記者	• 首威國際有限公司高級顧問	—	—	—	—

註1：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營運長，主要係為提升公司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本公司業已選任四席獨立董事，並設置審計委員會，以落實公司治理，進而提升董事會職能及強化監督功能，並已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同時每年度將安排各董事參加外部機構所舉辦之專業董事課程，以增進董事會運作效能。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歐堤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林瑞豪 100.00%
可霖有限公司	林瑞豪 57.47%
	林瑞達 42.53%
亞納士有限公司	林益誠 48.55%
	楊宜蓁 41.95%

3.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不適用

4. 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林瑞豪	1.擁有企業管理、市場行銷及策略規劃之能力，專長為電商銷售及服飾品牌經營，現任本公司董事長暨營運長，在董事會以經理人角色，向董事進行營運相關之溝通與互動等，兼具風險管理知識與能力。 2.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之情事。	本公司董事彼此間具證交法第 26-3 條所列關係者，計有林瑞豪、林瑞達及林益誠三席，三人互為二親等，合計占公司董事席次為 3/8，未逾半數以上，尚無違反證券交易法有關董事獨立性之規定。		0 家
林瑞達	1.具備商務、產業、市場資訊、零售通路銷售之專才。現任本公司總經理，具有通路銷售、實體門市拓展、品牌經營相關經驗、專業市場競爭判斷及創新之領導能力。 2.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之情事。			0 家
林益誠	1.具有商務專業、危機處理及業務行銷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現任本公司總經理特助，協助總經理執行拓展公司業務、門市經營、內部管理。 2.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之情事。			0 家
詹克群	1.具有管理、會計、資本市場、商業專業。現任星達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星達壹投資(股)公司董事長、星達貳投資(股)公司董事長、格帝控股(股)公司董事、展逸國際企業(股)公司董事暨財			0 家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務長兼發言人、逸啟飛運動教育(股)公司監察人、紫金堂(股)公司董事、鎔睿國際數位(股)公司董事、星達三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2.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之情事。		
俞明德	1.現任靜宜大學財金系教授，具有財務及會計專長，專業經驗 30 年以上。並擔任智微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美食達人(股)公司獨立董事、遠東商業銀行(股)公司董事、聯訊捌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參與公司決策經營，具經營管理實務經驗。 2.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之情事。	本公司四位獨立董事自 110 年 9 月 3 日及 112 年 9 月 28 日股東會選任前二年及截至目前為止，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之規定。說明如下： 1.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未有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含利用他人名義)，均未持有公司股份。 3.獨立董事本人及所任職或擔任董監事之機構或公司，最近二年度並無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審計服務，且未有提供累計報酬超過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或會計等服務。 4.獨立董事本人並未擔任以下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1)與公司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 (2)與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 (3)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五以上、持股前五名、依公司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或第二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 (4)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 5.獨立董事本人並非為前項(4)所列公司或機構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2 家
李培芬	1.現任社團法人臺灣服務業發展協會總顧問、臺灣歐德傢俱(股)公司顧問、智力基因(股)公司董事、一同向上國際(股)公司監察人、一道彩虹社會企業(股)公司監察人、真龍天子(股)公司監察人等職務，具豐富之零售通路及連鎖品牌管理實務經驗 30 年以上。 2.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之情事。		0 家
高端訓	1.現任亞太行銷數位轉型聯盟協會創會理事長、國立政治大學企管系兼任教授、國立臺北大學 EMBA 兼任教授具有財務及會計專長，專業經驗 30 年以上。並擔任揚泰國際企業(股)公司獨立董事參與公司決策經營，具經營管理實務經驗。 2.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之情事。		1 家
陳明麗	1.現任首威國際有限公司高級		0 家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顧問具有經營管理、商業專業。 2.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之情事。		

5.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 (1) 董事會多元化：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本公司已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條明訂董事會成員之多元化政策。目前董事會成員包含六位男性及二位女性，年齡層涵蓋 31~70 歲，具備電商及時尚產業之經營背景或熟悉通路行銷及連鎖品牌管理、並包含財會及金融等領域之專業人士，成員結構已符合專業資格與經驗、性別及年齡之多元性。

姓名	基本組成				專業經歷					專業能力						
	性別	國籍	年齡 分布	是否兼任 公司員工	產業	學術	財務 會計	行銷或 科技	營運 判斷	會計及財 務分析	經營 管理	危機 處理	產業 知識	國際市 場觀	領導 能力	決策 能力
林瑞豪	男	中華民國	41-50	✓	✓		✓	✓	✓	✓	✓	✓	✓	✓	✓	✓
林瑞達	男	中華民國	31-40	✓	✓		✓	✓	✓	✓	✓	✓	✓	✓	✓	✓
林益誠	男	中華民國	31-40	✓	✓			✓	✓		✓	✓	✓	✓	✓	✓
詹克群	男	中華民國	41-50		✓		✓		✓	✓	✓	✓	✓	✓	✓	✓
俞明德	男	中華民國	61-70			✓	✓		✓	✓	✓	✓		✓	✓	✓
李培芬	女	中華民國	51-60		✓	✓	✓	✓	✓	✓	✓	✓	✓	✓	✓	✓
高瑞訓	男	中華民國	61-70		✓	✓	✓	✓	✓	✓	✓	✓	✓	✓	✓	✓
陳明麗	女	中華民國	51-60		✓			✓	✓		✓	✓	✓	✓	✓	✓

(2)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共八席，包含四席獨立董事以及一席外部董事，獨立董事人數佔全體董事席次之比例為 50%，已超過 1/3，其資格均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之規定。董事彼此間具證交法第 26-3 條所列關係者，計有林瑞豪、林瑞達及林益誠三席，合計占公司董事席次為 3/8，未逾半數以上，並無違反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之規定。綜上所述，本公司董事會已具行使職權之獨立性。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3 年 04 月 19 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註 1)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營運長	林瑞豪	男	中華民國	105/11/24	597,685	3.88%	—	—	—	—	• 國立臺灣大學會計博士候選人 • 國立臺灣大學機械工程研究所碩士 • 國立成功大學機械工程學系學士	• 歐堤國際企業有限公司代表人	總經理	林瑞達	兄弟	—	註 1
總經理	林瑞達	男	中華民國	105/11/24	546,564	3.55%	41,901	0.27%	—	—	• 世新大學財務金融學系學士	• 可霖有限公司代表人 • 今榮國際事業有限公司代表人 • 水發國際(股)公司監察人 • 寬沐(股)公司監察人	董事長	林瑞豪	兄弟	—	—
財務協理	趙廣安	女	中華民國	110/09/08	33,000	0.21%	—	—	—	—	• 輔仁大學會計學系學士 •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組長 • 建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主任 • 玉晶光電(股)公司稽核主任 • 王品餐飲(股)公司稽核副理 • 昇華娛樂傳播(股)公司會計經理	—	—	—	—	—	—

註1：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營運長，主要係為提升公司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本公司業已選任四席獨立董事，並設置審計委員會，以落實公司治理，進而提升董事會職能及強化監督功能，並已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同時每年度將安排各董事參加外部機構所舉辦之專業董事課程，以增進董事會運作效能。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 稱	姓 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 額及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 F 及 G 等七項 總額及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 (D)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董事長 兼營運長	代表人：林瑞豪 歐堤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	—	—	—	—	—	—	—	—	—	1,342	1,342	—	—	—	—	—	—	1,342 2.31%	1,342 2.31%	—
董事 兼總經理	代表人：林瑞達 可霖有限公司	—	—	—	—	—	—	115	115	115 0.20%	115 0.20%	2,147	2,147	96	96	—	—	—	—	2,358 4.05%	2,358 4.05%	—
董事	代表人：林益誠 亞納士有限公司	—	—	—	—	—	—	—	—	—	—	694	694	38	38	—	—	—	—	732 1.26%	732 1.26%	—
董事	詹克群	—	—	—	—	—	—	—	—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俞明德	240	240	—	—	—	—	—	—	240 0.41%	240 0.41%	—	—	—	—	—	—	—	—	240 0.41%	240 0.41%	—
獨立董事	李培芬	240	240	—	—	—	—	—	—	240 0.41%	240 0.41%	—	—	—	—	—	—	—	—	240 0.41%	240 0.41%	—
獨立董事	陳志榮(註1)	145	145	—	—	—	—	—	—	145 0.25%	145 0.25%	—	—	—	—	—	—	—	—	145 0.25%	145 0.25%	—
獨立董事	高瑞訓(註2)	62	62	—	—	—	—	—	—	62 0.11%	62 0.11%	—	—	—	—	—	—	—	—	62 0.11%	62 0.11%	—
獨立董事	陳明麗(註2)	62	62	—	—	—	—	—	—	62 0.11%	62 0.11%	—	—	—	—	—	—	—	—	62 0.11%	62 0.11%	—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依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董事及經理人薪酬管理辦法」，本公司獨立董事兼任審計、薪資報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職能，按月給予定額之報酬，不參與年度盈餘分配所提撥之董事酬勞。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1：已於112年8月7日辭任。

註2：於112年9月28日就任。

註3：本公司112年度個別財務報告稅後淨利為58,174千元。

1-1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代表人：林瑞豪(歐堤國際企業有限公司)、代表人：林瑞達(可霖有限公司)、代表人：林益誠(亞納士有限公司)、詹克群、俞明德、李培芬、高端訓、陳明麗	代表人：林瑞豪(歐堤國際企業有限公司)、代表人：林瑞達(可霖有限公司)、代表人：林益誠(亞納士有限公司)、詹克群、俞明德、李培芬、高端訓、陳明麗	代表人：林益誠(亞納士有限公司)、詹克群、俞明德、李培芬、高端訓、陳明麗	代表人：林益誠(亞納士有限公司)、詹克群、俞明德、李培芬、高端訓、陳明麗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代表人：林瑞豪(歐堤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瑞豪(歐堤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代表人：林瑞達(可霖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瑞達(可霖有限公司)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8 人	8 人	8 人	8 人

(二) 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三) 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兼營運長	林瑞豪	1,342	1,342	—	—	—	—	—	—	—	—	1,342 2.31%	1,342 2.31%	—
總經理	林瑞達	2,147	2,147	96	96	—	—	—	—	—	—	2,243 3.86%	2,243 3.86%	—

註：本公司 112 年度個別財務報告稅後淨利為 58,174 千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林瑞豪	林瑞豪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林瑞達	林瑞達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2 人	2 人

(四)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無。

(五)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及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及總經理酬金總額占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112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2 年度(註 1)				111 年度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董事(註 2)	5,181	5,181	8.91	8.91	4,707	4,707	10.90	10.90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3,585	3,585	6.16	6.16	3,258	3,258	7.54	7.54

註 1：本公司 112 年度個別財務報告稅後淨利為 58,174 千元。

註 2：包含兼任經理人之酬金。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獨立董事及總經理酬金，係同時考量公司營運績效、未來產業景氣波動之風險，以及未來經營可能面臨之營運風險、交易風險、財務風險等因素訂定，並將視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求公司永續經營。整體而言，給付政策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成正相關，並同時考量產業波動之風險。給付原則說明如下：

- A. 董事：依據本公司章程、董事及經理人酬勞管理辦法規定執行，本公司董事執行其職務時，得給付報酬，各項報酬由董事會參酌薪資報酬委員建議，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業界之水準議定之；董事酬勞係依公司章程規定提撥：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 2%，並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後提報股東常會報告後給付。
- B. 總經理及營運長：依據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酬勞管理辦法規定執行，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薪資及獎金係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其所擔任之職務及對公司之貢獻，並參酌同業薪資水準，給予合理之報酬；員工酬勞係依公司章程規定提撥：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1% 為員工酬勞，並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提報股東常會後給付。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112年度及113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共開會 11次 (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歐堤國際企業有限公司代表人：林瑞豪	11	0	100.00%	
董事	可霖有限公司代表人：林瑞達	11	0	100.00%	
董事	亞納士有限公司代表人：林益誠	11	0	100.00%	
董事	詹克群	11	0	100.00%	
獨立董事	俞明德	11	0	100.00%	
獨立董事	李培芬	11	0	100.00%	
獨立董事	陳志榮	3	0	100.00%	註1
獨立董事	高端訓	5	1	83.33%	註2
獨立董事	陳明麗	6	0	100.00%	註2

註1：本公司第四屆獨立董事陳志榮於112年08月07日辭任，任職期間董事會召開3次。

註2：本公司獨立董事高端訓、陳明麗於112年09月28日補選任，任職期間董事會召開6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證交法第14條之3規定，有關證交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之說明，請參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會議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2.01.17	林瑞豪	111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分配案。	為本案利害關係人故迴避。	除利害關係人迴避外，本案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2.01.17	林瑞達	111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分配案。	為本案利害關係人故迴避。	除利害關係人迴避外，本案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2.01.17	林益誠	111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分配案。	因與本議案利害關係人林瑞豪、林瑞達為二親等，故依法離席迴避。	除利害關係人迴避外，本案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2.06.16	陳志榮	本公司內部稽核作業授權簽核案。	為本案利害關係人故迴避。	除利害關係人迴避外，本案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2.06.16	林瑞豪	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酬勞管理辦法」案。	為本案利害關係人故迴避。	除利害關係人迴避外，本案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2.06.16	林瑞達	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酬勞管理辦法」案。	為本案利害關係人故迴避。	除利害關係人迴避外，本案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2.06.16	林益誠	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酬勞管理辦法」案。	因與本議案利害關係人林瑞豪、林瑞達為二親等，故依法離席迴避。	除利害關係人迴避外，本案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2.08.11	俞明德	本公司變更內部稽核作業授權簽核案。	為本案利害關係人故迴避。	除依法迴避之董事俞明德外，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2.08.11	詹克群	擬補委任本公司第一屆提名委員會成員案。	為本案利害關係人故迴避。	除依法迴避之董事詹克群外，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2.10.06	高端訓	訂定本公司新任獨立董事薪酬案。	為本案利害關係人故迴避。	除利害關係人迴避外，本案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2.10.06	陳明麗	訂定本公司新任獨立董事薪酬案。	為本案利害關係人故迴避。	除利害關係人迴避外，本案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1.25	林瑞豪	112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分配案。	為本案利害關係人故迴避。	除利害關係人迴避外，本案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1.25	林瑞達	112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分配案。	為本案利害關係人故迴避。	除利害關係人迴避外，本案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1.25	林益誠	112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分配案。	因與本議案利害關係人林瑞豪、林瑞達為二親等，故依法離席迴避。	除利害關係人迴避外，本案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1.25	林瑞豪	112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經理人認股案。	為本案利害關係人故迴避。	除利害關係人迴避外，本案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1.25	林瑞達	112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經理人認股案。	為本案利害關係人故迴避。	除利害關係人迴避外，本案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1.25	林益誠	112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經理人認股案。	因與本議案利害關係人林瑞豪、林瑞達為二親等，故依法離席迴避。	除利害關係人迴避外，本案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3.13	林瑞豪	113 年經理人調薪案。	為本案利害關係人故迴避。	除利害關係人迴避外，本案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3.13	林瑞達	113 年經理人調薪案。	為本案利害關係人故迴避。	除利害關係人迴避外，本案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3.13	林益誠	113 年經理人調薪案。	因與本議案利害關係人林瑞豪、林瑞達為二親等，故依法離席迴避。	除利害關係人迴避外，本案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3.13	李培芬	提名及審查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為本案利害關係人故迴避。	本案採逐一表決逐一迴避方式辦理，表決提名獨立董事李培芬時，李培芬董事已迴避，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3.13	俞明德	提名及審查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為本案利害關係人故迴避。	本案採逐一表決逐一迴避方式辦理，表決提名獨立董事俞明德時，俞明德董事已迴避，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3.13	高端訓	提名及審查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為本案利害關係人故迴避。	本案採逐一表決逐一迴避方式辦理，表決提名獨立董事高端訓時，高端訓董事已迴避，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3.13	陳明麗	提名及審查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為本案利害關係人故迴避。	本案採逐一表決逐一迴避方式辦理，表決提名獨立董事陳明麗時，陳明麗董事已迴避，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事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3.13	林瑞豪	解除本公司新任之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為本案利害關係人及與本議案利害關係人林瑞達、林益誠為二親等，故依法離席迴避。	本案採逐一表決逐一迴避方式辦理，表決解除林瑞豪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時，林瑞豪董事及其二親等關係之林瑞達董事、林益誠董事已迴避，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3.13	林瑞達	解除本公司新任之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為本案利害關係人及與本議案利害關係人林瑞豪、林益誠為二親等，故依法離席迴避。	表決解除林瑞達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時，林瑞達董事及其二親等關係之林瑞豪董事、林益誠董事已迴避，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3.13	林益誠	解除本公司新任之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為本案利害關係人及與本議案利害關係人林瑞豪、林瑞達為二親等，故依法離席迴避。	表決解除林益誠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時，林益誠董事及其二親等關係之林瑞豪董事、林瑞達董事已迴避，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3.13	詹克群	解除本公司新任之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為本案利害關係人故迴避。	表決解除詹克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時，詹克群董事已迴避，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3.13	俞明德	解除本公司新任之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為本案利害關係人故迴避。	表決解除俞明德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時，俞明德董事已迴避，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3.13	李培芬	解除本公司新任之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為本案利害關係人故迴避。	表決解除李培芬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時，李培芬董事已迴避，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3.13	高端訓	解除本公司新任之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為本案利害關係人故迴避。	表決解除高端訓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時，高端訓董事已迴避，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3.13	陳明麗	解除本公司新任之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為本案利害關係人故迴避。	表決解除陳明麗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時，陳明麗董事已迴避，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5.13	俞明德	本公司獨立董事薪酬案。	為本案利害關係人故迴避。	表決俞明德獨立董事薪酬時，俞明德董事已迴避，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5.13	李培芬	本公司獨立董事薪酬案。	為本案利害關係人故迴避。	表決李培芬獨立董事薪酬時，李培芬董事已迴避，經主

		案。		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5.13	陳明麗	本公司獨立董事薪酬案。	為本案利害關係人故迴避。	表決陳明麗獨立董事薪酬時，陳明麗董事已迴避，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一次	112年1月1日至112年12月31日	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	1.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括下列五大面向：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2.董事成員(自我)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括下列六大面向：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 本公司於110年09月03日設立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職責；並於112年9月28日股東臨時會增設獨立董事為四席，以強化董事會運作之獨立性。
- (二) 本公司訂有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董事會每年定期進行內部自我評鑑，且本公司設有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以強化董事會效能及提供董事行使職務所須之支援。
- (三) 本公司致力提昇資訊透明度，除指定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架設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指派專人負責財務業務訊息之更新，俾利投資大眾可即時獲得本公司之相關資訊。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本公司112年度及113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共召開10次(A)，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獨立董事	俞明德	10	0	100.00%	
獨立董事	李培芬	10	0	100.00%	
獨立董事	陳志榮	3	0	100.00%	註2
獨立董事	高端訓	5	1	83.33%	註3
獨立董事	陳明麗	6	0	100.00%	註3

註1：本公司110年09月03日股東臨時會通過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制度。

註2：審計委員陳志榮先生於112年08月07日辭任，任職期間審計委員會召開3次。

註3：審計委員高端訓、陳明麗於112年09月28日補選任，任職期間審計委員會召開6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 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2.01.17 第一屆第十二次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暨委任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股票初次上櫃前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作為公開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承銷之股份來源暨原股東全數放棄認購案。	
112.04.13 第一屆第十三次	本公司 111 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本公司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修訂本公司「議事規則」及「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112.06.16 第一屆第十四次	本公司 112 年度第 1 季個別財務報告。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配合本公司申請上櫃，擬協調特定股東提撥已發行股份配合上櫃公開承銷之過額配售，及協調特定股東在上櫃掛牌後股票在一定期間集保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本公司 112 年第 3 季及第 4 季財務預測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擬出具本公司申請上櫃專案審查期間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申請本公司股票上櫃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擬制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本公司內部稽核作業授權簽核案。	1.本議案因涉及委員陳志榮之利益，故依法離席迴避。 2.除依法迴避之委員陳志榮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委員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與土地銀行短期授信額度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修訂本公司組織圖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管理辦法」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112.08.11 第一屆第十五次	本公司擬自 112 年第 2 季起更換簽證會計師、及其獨立性與適任性評估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本公司 112 年度第 2 季合併財務報告。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修訂本公司「內部作業程序」及「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112.10.06	本公司金融機構融資契約到期申請展期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第一屆第十六次	本公司 112 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公費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擬出具本公司申請上櫃專案審查期間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本公司 112 年第 4 季及 113 年第 1 季財務預測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本公司「公司治理評鑑自評報告」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112.11.14 第一屆第十七次	本公司 112 年度第 3 季個別財務報告。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修訂本公司「票據領用管理辦法」及「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部分條文案，並將「票據領用管理辦法」更名為「票據管理辦法」。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112.12.25 第一屆第十八次	本公司「113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本公司「113 年度營業預算」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本公司公益捐贈事宜。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本公司擬辦理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訂定本公司 113 年風險胃納程度(容忍度)標準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113.01.25 第一屆第十九次	修訂本公司「AM-001 印鑑管理辦法」。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113.03.13 第一屆第二十次	本公司 112 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暨委任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113.05.13 第一屆第二十一次	本公司 113 年度第 1 季個別財務報告。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配息率調整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本公司金融機構融資契約到期申請展期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會議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2.06.16	陳志榮	本公司內部稽核作業授權簽核案	為本案利害關係人故迴避	1.本議案因涉及委員陳志榮之利益，故依法離席迴避 2.除依法迴避之委員陳志榮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委員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 稽核主管每月將內部稽核報告交付獨立董事查閱，隨時針對委員疑問進行討論溝通；並列席審計委員會報告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及內控辦法修改之溝通，如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

(二)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每年至少一次於審計委員會中報告財務報表查核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事項進行報告及溝通，若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與審計委員會委員進行溝通。溝通情形列示如下

審計委員會日期及期別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2.4.13 第十三次	1.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情形進行說明。 2.111 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1.已詳細說明，並報告查核結果。 2.經審議後，送董事會決議。
112.6.16 第十四次	112 年第一季財務報告核閱情形說明。	1.已詳細說明，並報告核閱結果。 2.經審議後，送董事會決議。
112.8.11 第十五次	112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核閱情形說明。	1.已詳細說明，並報告核閱結果。 2.經審議後，送董事會決議。
112.11.14 第十七次	112 年第三季財務報告核閱情形說明。	1.已詳細說明，並報告核閱結果。 2.經審議後，送董事會決議。
113.03.13	112 年度個別財務報告查核情形進行說明。	1.已詳細說明，並報告查核結果。

	第一屆第二十次		2.經審議後，送董事會決議。	
	113.05.13 第一屆第二十一 次	113 年第一季財務報告核閱情形說明。	1.已詳細說明，並報告查核結果。 2.經審議後，送董事會決議。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參照「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本公司已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作為股東於股東會行使議案建議之依據，並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股務單位專人處理股東建議、疑義或糾紛等問題。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本公司定期依股務代理於公司辦理停止過戶日時，所提供之股東名冊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本公司已參照相關法令規範訂定「對子公司監督與管理辦法」及「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規範與關係企業間財務及業務往來行為，以達風險控管機制。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本公司已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及「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並會不定期宣導，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尚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一)本公司訂有「董事選舉辦法」，董事會成員組成注重多元化要素，目前8席董事中包含2席女性董事，董事會成員來自不同領域之專才，包含企業管理、市場行銷、零售通路銷售、財會金融、產業經營管理等，具備執行職務所必備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對公司營運發展能適時提供多元的建議。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本公司111年06月24日通過董事會成立提名委員會並委任第一屆提名委員履行制定董事會成員、高階經理人選任、審核、提名、建構發展董事會和各委員會績效評估、訂定董事及高階經理人進修、繼任計畫、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等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職權。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三)本公司業經110年09月16日董事會通過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已於113年第1季完成112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作業，由提名委員會製成報告提報113年01月25日董事會。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本公司已規定定期(至少一年一次)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並將結果提報審計委員會審議後，送請董事會決議。最近一次評估日期為113年03月13日，經評估，委任簽證會計師皆符合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標準。	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已於111年06月24日通過董事會委任本公司財務部協理趙廣安為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公司治理事務係由財務單位統籌辦理，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網站已建置投資人專區，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作為與利害關係人溝通之管道，若有任何意見可以信件或電話等任何形式與本公司聯繫，均有專人妥適回應，以保障其權益。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已委託「群益金鼎證券」為股務代辦機構，處理股東會及股務相關事宜。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本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專區揭露公司相關訊息，並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	v		(二)本公司已建置中文網站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網站內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容由專人負責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定期揭露公司資訊。以確保投資人權益。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三)本公司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三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目前尚無法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員工權益：本公司一向尊重兩性工作平等，並制定完整性騷擾防治規定，同時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建立良好勞資溝通管道。並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另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舉辦旅遊活動、員工聚餐活動，為增進員工專業技能及管理新知，本公司每年舉辦教育訓練及在職訓練戮力保障員工權益。 僱員關懷：本公司對於所屬員工給予適度關懷，於相關人事規章、職工福利委員會均有明文規範，舉凡婚喪喜慶、疾病傷害等問題，公司經營層或單位主管均會適時關懷，提供必要的協助。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股務人員，專責處理股東事務，定期或不定期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發布經營資訊及重大訊息，使股東瞭解公司經營或其他財務業務資訊。 供應商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與供應商及利害關係人均有暢通之溝通申訴管道，由各專屬部門負責溝通、協調，以保障其應有之合法權益。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依法訂定各種內部規章，以此進行相關風險評估及管控。 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均已依「上市上櫃公司董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加指定機構舉辦涵蓋公司治理及證券法規等進修課程，並符合進修時數之規定。 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本公司未列入受評公司，故不適用。				

(四)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 行公司薪資報酬 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俞明德	請參閱第 12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2
獨立董事	陳志榮			0
獨立董事	李培芬			0
獨立董事	高端訓			1

註：陳志榮先生於 112 年 08 月 07 日辭任；高端訓先生於 112 年 09 月 01 日新任。

2. 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10 年 09 月 06 日至 113 年 09 月 02 日，112 年度及 113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薪酬委員會共召開 8 次(A)，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召集人	俞明德	8	0	100.00%	
委員	陳志榮	3	0	100.00%	註 2
委員	李培芬	8	0	100.00%	
委員	高端訓	4	1	80.00%	註 3

註 1：本公司 110 年 09 月 03 日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

註 2：薪資報酬委員陳志榮先生於 112 年 08 月 07 日辭任，任職期間開會 3 次。

註 3：薪資報酬委員高端訓先生於 112 年 09 月 01 日委任，任職期間開會 5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提名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11 年 06 月 24 日至 113 年 09 月 02 日，112 年度及 113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提名委員會共召開 5 次(A)，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專業資格 與經驗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 出席率(%)	備註
召集人	俞明德	請參閱第 12 頁「董事專業 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	5	0	100.00%	
委員	陳志榮		1	0	100.00%	註 2

委員	李培芬	訊揭露」	5	0	100.00%	
委員	詹克群		3	0	100.00%	註 3

註 1：本公司 111 年 06 月 24 日設置提名委員會

註 2：提名委員陳志榮先生於 112 年 08 月 07 日辭任，任職期間開會 1 次。

註 3：提名委員詹克群先生於 112 年 09 月 01 日委任，任職期間開會 3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敘明提名委員會主要議案之會議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提名委員會成員建議或反對事項內容、提名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提名委員會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六)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本公司已於110年07月26日董事會通過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於111年04月22日修訂為「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作為公司推動永續發展之指導方針。本公司雖尚未設置推動永續發展之專職單位，惟經營階層關注環保、誠信經營及勞工權益等社會責任議題，並不定期於部門會議及主管會議中向員工宣導，使各部門作業逐步落實公司永續發展之目標，並於112年以環保永續為概念推出新服飾品牌，未來將視公司營運適時規劃具體推動架構，並向董事會報告。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	v		本公司依據重大性原則進行營運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政策或策略?			訂立風險管理辦法以供遵循。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本公司屬買賣業，並無因生產活動產生污染之情事，故未取得環境管理系統驗證。惟本公司日常營運悉遵循環保規範，無需依據相關法規處理日常廢棄物，以達環境管理之目標。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本公司持續推行並宣導節約用水、用電、用紙觀念，善盡對社會與保護地球之責任。並逐步導入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v		本公司關注氣候變遷所帶來之議題，並檢視自身企業可應對措施，以達成永續發展之目標；包括節約用水、用電及用紙，並擬投入研發環保材料之產品及舊衣回收利用等，以達節能減碳之目標，減少對環境的衝擊。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本公司目前雖未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惟持續推動多項節能減碳措施，包括節約用水、用電、用紙、資源回收利用，及辦公設備用品優先選用節能環保產品等，善盡對社會與保護地球之責任。	無重大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本公司尊重國際人權公約並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制定「工作守則」及相關人事管理辦法，明訂員工之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以保障員工權益。並辦理勞資會議，重要事項經勞資雙方代表溝通協調，以維持勞資和諧。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本公司遵守勞動基準法及性別平等工作法等相關法規，訂立「工作規則」及相關人事管理辦法，其內容涵蓋薪酬、休假及其他員工福利，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並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員工福利事項。另秉持與員工利潤共享的理念，吸引及激勵優秀人才，會依公司營運狀況及個人績效表現調整薪資，核給績效獎金及員工酬勞獎金。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本公司致力於提供員工安全且健康之工作環境，並依相關勞工安全衛生法令規定訂定有安全衛生工作守則。定期安排員工健康檢查及實施勞安教育，並不定期宣導安全及衛生相關注意事項及健康管理知識傳送給員工知悉。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本公司為增進員工專業技能及管理新知，不定期舉辦教育訓練及派外接受在職訓練以培訓員工，鼓勵員工於工作中持續學習與進修，以提升員工競爭力、職涯發展。	無重大差異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負責並重視行銷倫理。相關作業流程皆確保產品及服務資訊之透明性及安全性，且落實於營運活動，並由權責單位負責處理消費者申訴事宜，以保護消費者權益。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皆遵循相關法規辦理，無損害消費者權益之行為。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本公司重視環境與社會之保護，與供應商來往前評估供應商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情形。本公司與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未明訂供應商如違反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但若發現供應商涉及違反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考量暫停或終止與其業務往來。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性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目前尚未編製永續報告書，但隨時保持關注，未來將視營運狀況而編製，但公司對落實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及維護社會公益等議題均按「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之精神及規範辦理。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參酌「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及考量公司實務運作情形，制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且依循相關法規確實落實誠信經營，以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始終秉持經營成果與每位同仁分享，讓公司值得員工信賴，將工作當成自己事業經營，並與公司一同打拼。 (一)環保方面：本公司重視節約能源，積極落實各項節能減碳措施，包括減少空調主機開機時數及調高設定溫度，新增燈具時採購省電環保燈具，逐步汰換老舊耗電設備。積極宣導電子化作業，減少紙張使用量。 (二)安全衛生：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及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三)消費者權益：本公司設有專區、舉報信箱。用來積極回應投資人、供應商、客戶及員工之申訴需求，以落實保障消費者權益。 (四)人權方面：本公司注重人權，不論其種族、性別、年齡均享有同等之工作權利。				

(七)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本公司於110年07月26日董事會通過「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作為具體規範本公司內部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充分了解並積極落實相關作業規範，基於公平、誠實、守信、透明原則從事商業活動及內部管理。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二)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與「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具體規範執行業務應注意事項，針對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不當慈善捐贈、提供或接受不正當利益等高風險不誠信行為，設有具體防範措施及通報程序。 本公司「員工守則」訂有誠實義務，以作為員工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精神，且本公司在對外簽訂各項合約時，均本著誠信互惠的原則，議定合理之合約內容，並積極履行合約承諾事項。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三)本公司訂有「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及相關內部辦法，並於「員工守則」中明定相關獎懲辦法及申訴制度，透過內部教育訓練宣導以落實執行。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高風險業務行為且隨時檢討，俾確保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一)本公司雖未與往來之供應商與客戶於簽訂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惟均依內控程序審慎進行徵信或評估作業，秉持誠信與公正原則，慎選交易對象。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	v		(二)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負責監督執行，並作成適時完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中明確規定董事應秉持高度自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 本公司透過各項會議及不定期或定期宣導誠信經營相關守則，使員工確實瞭解其定義並遵守。	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 本公司不定期舉辦訓練課程並鼓勵參與外部訓練課程。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 本公司於「員工守則」訂有檢舉之獎勵制度，對於違反誠信經營規定情事，公司內部員工可向直屬部門主管報告，如查明確有其事發生時，會視發生情節及影響的重大性，予以告誡或懲戒。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 本公司審慎處理檢舉事項並保密檢舉人。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 本公司處理檢舉流程中均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並禁止對檢舉人報復。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已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請詳一、二說明。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及上市上櫃相關規章，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				
2.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訂有董事之利益迴避制度，使董事可客觀看待董事會議案。				
3.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明訂內部人及受僱人不得洩漏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				
4.本公司將隨時注意國內外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發展，並鼓勵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提出建議，據以檢討公司誠信經營推動之措施，以提昇公司誠信經營之落實成效。				

(八) 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之查詢方式：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董事選舉辦法」、「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等相關規章，以落實公司治理之運作與推動，並將本公司相關公司治理規章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

(九)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得一併揭露：

1. 本公司新任董事及經理人，於就任時均分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所編製之「上櫃及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相關法令及應行注意事項」，以利內部人遵循。
2. 本公司於110年09月06日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此委員會之職能，係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
3. 本公司於110年09月03日成立審計委員會，將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本公司提報董事會討論之重大事項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
4. 本公司於111年06月24日成立提名委員會，此委員會之職能，係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制定人才選任標準、各委員會和高階經理人績效評估及董事、高階經理人進修和繼任計劃，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

(十)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米斯特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3年 3 月 13 日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 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13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8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米 斯 特 國 際 企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董 事 長：林瑞豪



簽章

總 經 理：林瑞達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一) 112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二) 112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重要決議

1. 112 股東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12 年 06 月 29 日股東常會	1. 承認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經股東會決議後，依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2. 承認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	經股東會決議後，依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3.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	經股東會決議後，已內部公告並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4.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經股東會決議後，依修訂後規則辦理，並依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5. 股票初次上櫃前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作為公開承銷之股份來源暨原股東全數放棄認購案。	經股東會決議後，依計畫執行。
112 年 09 月 28 日一一二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議事錄	1.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經股東會決議後，已內部公告並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2.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經股東會決議後，已內部公告並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3. 解除本公司之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股東會決議通過。

2. 112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12 年 01 月 17 日	1. 111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分配案。 2.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暨委任案。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3. 股票初次上櫃前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作為公開承銷之股份來源暨原股東全數放棄認購案。
112 年 04 月 13 日	1. 本公司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2. 本公司 111 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 3. 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 4. 本公司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 修訂本公司「議事規則」及「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6. 本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召開時間、地點及相關事宜案。
112 年 06 月 16 日	1. 本公司 112 年度第 1 季個別財務報告。 2. 配合本公司申請上櫃，擬協調特定股東提撥已發行股份配合上櫃公開承銷之過額配售，及協調特定股東在上櫃掛牌後股票在一定期間集保案。 3. 本公司 112 年第 3 季及第 4 季財務預測案。 4. 擬出具本公司申請上櫃專案審查期間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 申請本公司股票上櫃案。 6. 擬制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案。 7. 本公司內部稽核作業授權簽核案。 8. 本公司與土地銀行短期授信額度案。 9. 修訂本公司組織圖案。 10. 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管理辦法」案。 11. 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酬勞管理辦法」案。
112 年 08 月 11 日	1. 本公司擬自 112 年第 2 季起更換簽證會計師、及其獨立性與適任性評估案。 2. 本公司 112 年度第 2 季合併財務報告。 3. 修訂本公司「內部作業程序」及「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案。 4. 本公司變更內部稽核作業授權簽核案。 5. 本公司獨立董事增補選案。 6. 受理股東提名董事相關事宜。 7. 解除本公司之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8. 本公司擬召集 112 年度第 1 次股東臨時會。
112 年 09 月 01 日	1. 提名及審查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2. 擬補委任本公司第一屆提名委員會成員案。 3. 擬補委任本公司第一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案。 4. 解除本公司之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12 年 10 月 06 日	1. 訂定本公司新任獨立董事薪酬案。 2. 本公司金融機構融資契約到期申請展期案。 3. 本公司 112 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公費案。 4. 擬出具本公司申請上櫃專案審查期間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案。 5. 本公司 112 年第 4 季及 113 年第 1 季財務預測案。 6. 本公司『公司治理評鑑自評報告』案。
112 年 11 月 14 日	1. 本公司 112 年度第 3 季個別財務報告。 2. 修訂本公司「票據領用管理辦法」及「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部分條文案，並將「票據領用管理辦法」更名為「票據管理辦法」案。
112 年 12 月 25 日	1. 本公司「113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2. 本公司「113 年度營業預算」案。 3. 本公司第一屆提名委員會會議議案。 4. 本公司公益捐贈事宜。 5. 本公司擬辦理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6. 訂定本公司現金增資「員工認股辦法」案。 7. 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案。
113 年 01 月 25 日	1. 112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分配案。 2. 本公司 112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經理人認股案。 3. 修訂「AM-001 印鑑管理辦法」。
113 年 03 月 13 日	1. 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2. 本公司 112 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 3. 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 4. 本公司經理人調薪案。 5. 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6.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7.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8.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暨委任案。 9. 全面改選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10. 提名及審查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11. 解除本公司新任之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2. 受理股東提名董事(含獨立董事)相關事宜。 13. 本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召開時間、地點及相關事宜案。
113 年 05 月 13 日	1. 本公司 113 年度第 1 季個別財務報告。 2. 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配息率調整案。 3. 本公司金融機構融資契約到期申請展期案。 4. 本公司獨立董事薪酬案。

(十三) 112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獨立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四) 112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表：無。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雅慧	112.01.01-112.12.31	1,670	1,880	3,550	非審計公費係含營利事業所得稅查核簽證、複核員工薪資資訊檢查表、其他資訊閱讀與考量、上櫃內控專審、網路包材確信報告等。
	徐聖忠	112.01.01-112.03.31				
	吳仁杰	112.01.01-112.12.31				

(一)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二)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本公司為配合法令規定及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政策，自民國 112 年度第二季起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核閱會計師由林雅慧會計師、徐聖忠會計師變更為林雅慧會計師、吳仁杰會計師。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12 年 04 月 01 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為配合法令規定及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政策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情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不適用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不適用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林雅慧會計師/吳仁杰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112 年 04 月 01 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2 年度		113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	可霖有限公司	—	—	—	—
	代表人：林瑞達	—	—	41,000	—
董事	歐堤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	—	—	—
	代表人：林瑞豪	—	—	—	—
董事	亞納士有限公司(註 1)	—	—	—	—
	代表人：林益誠(註 1)	—	—	5,000	—
董事	詹克群(註 1)	—	—	—	—
獨立董事	俞明德(註 1)	—	—	—	—
獨立董事	李培芬(註 1)	—	—	—	—
獨立董事	陳志榮(註 1 及 3)	—	—	—	—
獨立董事	高端訓(註 4)	—	—	—	—
獨立董事	陳明麗(註 4)	—	—	—	—
財務部協理	趙廣安(註 2)	—	—	33,000	—

註 1：110 年 9 月 3 日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董事及監察人，該董事於 110 年 9 月 3 日新任。

註 2：110 年 9 月 8 日就任。

註 3：112 年 8 月 7 日辭任。

註 4：112 年 9 月 28 日股東臨時會增補選董事後新任。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3 年 04 月 19 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可霖有限公司	1,448,872	9.41%	—	—	—	—	a.林瑞達	a.為公司代表人	—
代表人：林瑞達	546,564	3.55%	41,901	0.27%	—	—	b.歐堤國際企業有限公司代表人：林瑞豪 c.亞納士有限公司代表人：林益誠 d.智睿國際企業有限公司代表人：林茂鎮 e.盛果有限公司代表人：鄭玉鶯 f.林瑞豪 g.林益誠 h.林茂鎮 i.鄭玉鶯	b.與該公司代表人為兄弟 c.與該公司代表人為兄弟 d.與該公司代表人為父子 e.與該公司代表人為母子 f.兄弟 g.兄弟 h.父子 i.母子	—
歐堤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1,356,849	8.82%	—	—	—	—	a.林瑞豪	a.為公司代表人	—
代表人：林瑞豪	597,685	3.88%	—	—	—	—	b.可霖有限公司代表人：林瑞達 c.亞納士有限公司代表人：林益誠 d.智睿國際企業有限公司代表人：林茂鎮 e.盛果有限公司代表人：鄭玉鶯 f.林瑞達 g.林益誠 h.林茂鎮 i.鄭玉鶯	b.與該公司代表人為兄弟 c.與該公司代表人為兄弟 d.與該公司代表人為父子 e.與該公司代表人為母子 f.兄弟 g.兄弟 h.父子 i.母子	—
亞納士有限公司	790,241	5.13%	—	—	—	—	a.林益誠	a.為公司代表人	—
代表人：林益誠	426,995	2.77%	41,901	0.27%	—	—	b.歐堤國際企業有限公司代表人：林瑞豪	b.與該公司代表人為兄弟	—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c.可霖有限公司代表人：林瑞達 d.智睿國際企業有限公司代表人：林茂鎮 e.盛果有限公司代表人：鄭玉鶯 f.林瑞豪 g.林瑞達 h.林茂鎮 i.鄭玉鶯	c.與該公司代表人為兄弟 d.與該公司代表人為父子 e.與該公司代表人為母子 f.兄弟 g.兄弟 h.父子 i.母子	
常綺投資有限公司	713,000	4.63%	—	—	—	—	j.陳莉莉	j.為公司代表人	—
代表人：陳莉莉	0	0.00%	—	—	—	—	k.快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宗成 l.陳宗成	k.與該公司代表人為夫妻 l.配偶	—
智睿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676,192	4.39%	—	—	—	—	a.林茂鎮	a.為公司代表人	—
代表人：林茂鎮	315,120	2.05%	—	—	—	—	b.歐堤國際企業有限公司代表人：林瑞豪 c.可霖有限公司代表人：林瑞達 d.亞納士有限公司代表人：林益誠 e.盛果有限公司代表人：鄭玉鶯 f.林瑞豪 g.林瑞達 h.林益誠 i.鄭玉鶯	b.與該公司代表人為父子 c.與該公司代表人為父子 d.與該公司代表人為父子 e.與該公司代表人為夫妻 f.父子 g.父子 h.父子 i.配偶	—
快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67,000	4.33%	—	—	—	—	j.陳宗成	j.為公司代表人	—
代表人：陳宗成	127,000	0.83%	—	—	—	—	k.常綺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陳莉莉 l.陳莉莉	k.與該公司代表人為夫妻 l.配偶	—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盛果有限公司	659,167	4.28%	—	—	—	—	a.鄭玉鳶	a.為公司代表人	—
代表人：鄭玉鳶	271,924	1.77%	—	—	—	—	b.歐堤國際企業有限公司代表人：林瑞豪 c.可霖有限公司代表人：林瑞達 d.亞納士有限公司代表人：林益誠 e.智睿國際企業有限公司代表人：林茂鎮 f.林瑞豪 g.林瑞達 h.林益誠 i.林茂鎮	b.與該公司代表人為母子 c.與該公司代表人為母子 d.與該公司代表人為母子 e.與該公司代表人為夫妻 f.母子 g.母子 h.母子 i.配偶	—
長菁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550,880	3.58%	—	—	—	—	—	—	—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無。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本：

(一) 股本來源：

1. 股本形成經過：

113 年 04 月 19 日單位：仟股；仟元

年月	發行 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99/10	10	50	50	50	500	設立股本 500 千元	無	註 1
105/01	10	20,000	200,000	2,954	29,544	現金增資 20,044 千元	無	註 2
						法定盈餘公積 1,740 千元		
						盈餘轉增資 7,260 千元		
105/01	10	20,000	200,000	6,000	60,000	現金增資 30,456 千元	無	註 3
105/03	65	20,000	200,000	7,037	70,370	現金增資 10,370 千元	無	註 4
105/09	10	20,000	200,000	10,863	108,630	資本公積 38,260 千元	無	註 5
106/05	10	20,000	200,000	11,255	112,550	員工認股權 3,920 千元	無	註 6
106/07	10	20,000	200,000	11,790	117,900	盈餘轉增資 5,350 千元	無	註 7
106/08	60	20,000	200,000	12,790	127,900	現金增資 10,000 千元	無	註 8
110/08	45	30,000	300,000	13,990	139,900	現金增資 12,000 千元	無	註 9
113/03	78	30,000	300,000	15,390	153,900	現金增資 14,000 千元	無	註 10

註 1：99.10.12 經授中字第 09932697600 號函核准

註 2：105.01.29 經授中字第 10533093780 號函核准

註 3：105.01.30 經授中字第 10533099470 號函核准

註 4：105.03.18 經授中字第 10533249030 號函核准

註 5：105.09.14 經授中字第 10534329030 號函核准

註 6：106.05.16 經授中字第 10633273730 號函核准

註 7：106.07.14 經授中字第 10633412040 號函核准

註 8：106.08.01 經授中字第 10633449350 號函核准

註 9：110.09.02 經授中字第 11033542070 號函核准

註 10：113.03.29 府授經登字第 11307192430 號函核准

2. 股份種類：

113 年 04 月 19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5,390,000	14,610,000	30,000,000	民國 113 年 03 月 20 日上櫃

(二)股東結構：

113 年 04 月 19 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及 外國人	個人	合計
人數	—	—	81	2	2,187	2,270
持有股數	—	—	8,040,280	127,000	7,222,720	15,390,000
持股比例	—	—	52.24%	0.83%	46.93%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13 年 04 月 19 日；單位：人；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890	11,940	0.08%
1,000 至 5,000	271	492,745	3.20%
5,001 至 10,000	29	228,606	1.49%
10,001 至 15,000	6	76,000	0.49%
15,001 至 20,000	7	126,901	0.83%
20,001 至 30,000	12	298,924	1.94%
30,001 至 40,000	8	270,828	1.76%
40,001 至 50,000	8	374,802	2.44%
50,001 至 100,000	8	578,771	3.76%
100,001 至 200,000	11	1,558,254	10.13%
200,001 至 400,000	8	2,537,183	16.49%
400,001 至 600,000	5	2,523,725	16.39%
600,001 至 800,000	5	3,505,600	22.77%
800,001 至 1,000,000	0	0	0.00%
1,000,001 以上	2	2,805,721	18.23%
合計	2,270	15,390,000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

113 年 04 月 19 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可霖有限公司		1,448,872	9.41%
歐堤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1,356,849	8.82%
亞納士有限公司		790,241	5.14%
常綺投資有限公司		713,000	4.63%
智睿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676,192	4.39%
快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67,000	4.33%
盛果有限公司		659,167	4.28%
林瑞豪		597,685	3.88%
長菁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550,880	3.58%
林瑞達		546,564	3.55%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 年度			111 年	112 年	113 年第一季
每股市價	最高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95.40
	最低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77.70
	平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87.12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6.63	20.79	25.01
	分配後		16.63	17.79	21.83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3,990 千股	13,990 千股	15,390 千股
	每股盈餘 (註 1)	追溯 調整前	3.09	4.16	0.90
		追溯 調整後	3.09	4.16	註 2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3.00	3.50	註 2
	無償配股	盈餘 配股	—	—	註 2
		資本公 積配股	—	—	註 2
	累積未付股利		—	—	註 2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
	本利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
	現金股利殖利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

註 1：為稅後基本每股盈餘。

註 2：尚未分配。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 (1) 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2) 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 (3) 前項盈餘以現金分配者，授權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以股票分配者，應經股東會決議。
- (4) 本公司股利政策，以平衡股利政策為主，將視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與資本適足率，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時，得不予分配；為達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本公司股利分派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2. 本年度擬(已)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業經 113 年 03 月 13 日董事會決議 112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配發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3.5 元，計 48,965,000 元，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將提 113 年 06 月 17 日股東常會報告。

3.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本公司 112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業經 113 年 03 月 13 日董事會通過如下表所示，本案俟 113 年 06 月 17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依相關規定辦理。

112 年度盈餘分配表

項目	金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3,437,764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58,174,040
累積未分配盈餘	61,611,804
法定盈餘公積	(5,817,404)
特別盈餘公積	(38,526)
可供分配盈餘	55,755,874
分配項目：	
現金股利(每股 3.5 元)	48,965,000
期末未分配盈餘	6,790,874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第 30 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述比例提撥。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分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董事酬勞之發放以現金為之。前二項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係以扣除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的稅前淨利，依公司章程規定之提撥成數計算估列，認為薪資費用。如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方式處理。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經113年03月13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分派112年度員工酬勞745千元，董監酬勞745千元，與本公司112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4. 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

本公司 112 年度酬勞分配案尚待報告股東會。

5.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11 年度分派員工酬勞 524 千元，不分派董監酬勞，與本公司 111 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以電商 SPA(Speciality Retailer of Private Label Apparel,自有品牌服飾專營商店)模式運行，近似於超快時尚的營運模式，以每月推出多款服飾、鞋款、配件的高效創造力，領先國內其他品牌服飾同業。公司從品牌、企劃、商品設計、生產製作、廣告行銷、通路銷售，乃至售後的客服，全程一體化參與的創新營運模式，大幅提升傳統零售的品牌營運效率。本公司是臺灣 OMO (Online Merge Offline) 線上、線下虛實融合的領先者，藉由科學與數據的新營運模式，打造以消費者為中心的「全通路」優勢，公司將持續秉持 SPA 與 OMO 營運的核心競爭力，強化「多品牌、全通路」業務發展策略，以強化公司長期的成長動能。

本公司目前有 Life8(平價流行服飾)、ALL WEARS(授權設計服飾)、WILDMEET(戶外 Outdoor 品牌)、EVENLESS(極簡機能，永續環保、天然質料)及 K:CODE 五個原創品牌。目前線上通路有：品牌官網、電商平台、跨境電商、群募平台、團購類平台、社群電商(社團)及直播等。線下通路有：百貨、購物中心、Outlet。另外於 2023 年 1 月在臺中 LaLaport 設立全臺最大「Life8 Select」店型，聚集公司旗下品牌，打造多品牌一站式購足的新零售體驗。

除原創品牌業務外，本公司長期佈局運動(例如：職業棒球、籃球)、影視文化、音樂、電競...等產業的品牌營運合作與周邊商品營銷，且在品牌營運服務(包含代理、經銷、跨業合作)亦有豐富的經驗，本業務亦是多品牌發展的重要策略。

(2)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產品別	111 年度		112 年	
	金額	%	金額	%
服飾鞋類	466,062	92.07%	702,000	94.42%
配件、包包及其他	40,153	7.93%	41,481	5.58%
合計	506,215	100.00%	743,481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 A.鞋類：主要為中性鞋款與男鞋(例如休閒鞋、運動鞋、拖鞋)、情侶鞋等。
- B.服飾：主要為中性服飾與男裝(例如休閒服飾、休閒商務與機能運動服飾)、居家服等。
- C.包包及配件類：主要為包款、皮夾、襪子、手錶、皮帶及眼鏡等。
- D.其他：主要為居家內衣褲、生活品、造型品及戶外活動用品等。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本公司善用 SPA 與 OMO 核心優勢，以原創品牌的創新與孵化為目標規劃，藉由品牌孵化和資源整合結合公司快速商品開發能力、百萬會員、數位行銷廣告與營銷能力、OM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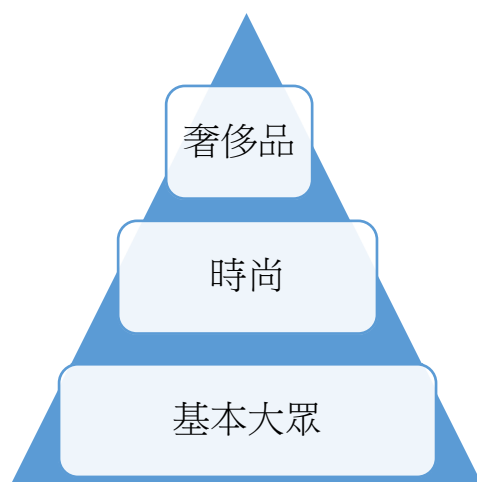
全通路銷售，以期達到最大化的加乘綜效。

2.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以獨特的 SPA 經營模式運行，近似於超快時尚的營運模式，以每月推出百款服飾、鞋款的高效創造力，領先國內其他品牌服飾同業。

於營運面來說，本公司亦為臺灣第一家全通路品牌電商，主要業務為線上、線下快速時尚服飾、鞋類品牌及通路經營，產品包括服裝、鞋子、配件及包包等流行相關商品，而服鞋消費市場分級的金字塔定位大致分為：奢侈品類、時尚類、基本大眾類，本公司旗下品牌大多定位為流行類，介於時尚類與基本大眾類間的區塊，係以消費者市場為導向，兼具快時尚的應變力與市場大眾接受度高、風險低的優勢。



資料來源：本公司整理。

A. 快時尚產業之市場概況

時尚產業最早起源於法國、義大利等國家，主要是從服裝設計中所衍生出來，隨著國際化分工體系的形成，法國、義大利等歐美國家透過價值鏈的解構，控制具有策略上意義、創造利潤較多的價值活動，再將不具有策略意義且利潤較少的價值活動外包出去。在此背景下，以 UNIQLO、H&M、ZARA 等大眾時尚品牌逐漸開始占據全球時尚市場主流，產品的持續創新設計和品牌行銷運作方式是這類企業成功的核心要素。

在國際服飾行業中，國際快時尚品牌企業(例如 UNIQLO、H&M、ZARA、GAP 等)憑藉技術、品牌和供應鏈整合的優勢，掌握著價值鏈中高附加價值環節，占據著市場主動地位，自有品牌專業零售商 (SPA) 模式由國際快時尚品牌 GAP 開創，強調從布料採購、產品規劃、設計開發、生產銷售整個環節的有效控制，但並不要求企業擁有生產功能。SPA 模式往往將生產活動外包予專業製造廠商，通過規模經濟降低供應鏈成本，以能確保產品的高品質與較低成本，同時通過高效的資訊和物流配送系統，實現對產品供應鏈的垂直整合，並以高性價比的產品定價、快速回應的產品開發與調整來滿足銷售市

場的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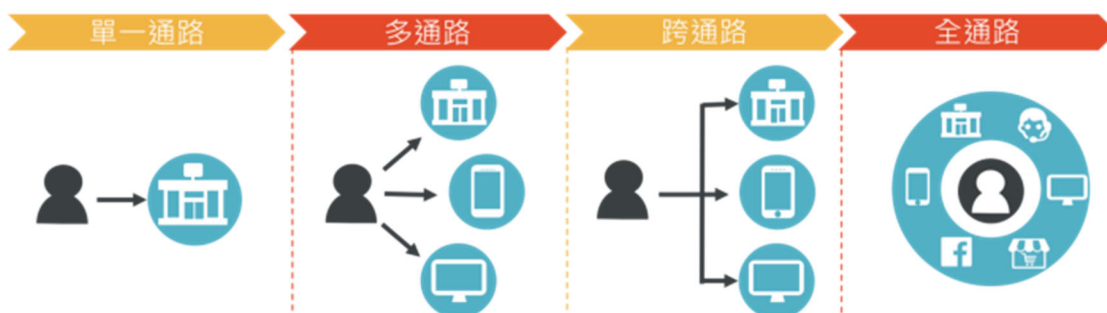
對於快時尚企業而言，其商品常由服飾或鞋款銷售商以最新潮流為基礎快速設計出當季商品，利用高度垂直整合的工廠進行即時生產，並藉由現代物流業以最具有時效性的方式配送至各分店，使得各國的消費者能在品牌商店以相對低廉的價格買到流行性商品。因此，能向消費者提供緊貼時尚潮流的服裝，加快供應鏈回應速度，提高顧客的消費體驗，並在品質、價格之間取得平衡是參與快時尚產業競爭的關鍵，全球主要領導廠商如 H&M、ZARA、UNIQLO 等已在全球布局，更帶動了快時尚服飾產業的蓬勃發展。

歐洲	美國	日本	韓國
      	  	 	   

資料來源：本公司整理。

B.零售通路之市場概況

因應新零售革命下，消費者的購買行為已發展成為全時段、全通路及全地域的特徵，銷售渠道的變化，由早期「單一通路」、「多通路」、「跨通路」，逐步發展為「全通路」時代，「全通路」以消費者為中心，透過企業實體通路與虛擬通路的融合，提供消費者個人化的行銷服務。例如：無論消費者曾經在企業的哪一種通路消費過，企業都能透過不同的通路，提供消費者購買訊息、協助消費者進行採購、並做好售後服務。需特別說明的是，同時具有多項線上、線下通路，僅能代表為「多通路」或「跨通路」，彼此之間的關聯與加乘效果並無太大效益，因消費者線上、線下的品牌接觸點與購買渠道已經模糊與複雜化(例如:線上社群媒體看到廣告，跑到線下門市體驗與試穿商品，再回到線上電商官網購買)，僅有以消費者為中心的「全通路」，方能滿足新零售下的消費需求。



資料來源：Marketingdatascience/周晏汝繪圖。

實務上，多通路、跨通路、與全通路背後的差異，不只在通路之間整合的程度，還包括組織結構的設計、資訊庫的整合程度...等。在多通路階段，各通路部門之間彼此獨

立，甚至相互競爭，故無法形成顯著的綜效效益。

電商與實體通路並非取代或競爭，而是互補，消費者在實體店面購物時會利用網路去比較價格，現在許多數位原生的品牌，也開始通過線下的渠道，以刺激線上的消費。這些品牌在實體店面透過創新的方式與顧客互動，並將商店經營的重心放在最大化客戶的體驗而非銷售。資策會 MIC 產業分析預期，未來線上通路的競爭局勢只會更激烈，不只實體零售業者，面對後疫情時代，四大類型實體零售業者，包含百貨商場、購物中心、連鎖便利商店、超市、量販與專賣店，皆須發展線上通路，特別是把握「線下為主，線上為輔」大原則，以店面優勢作為基礎，發展線上線下相互導流、店內互動獲取新會員、以門市作快速出貨前置倉，或取退換貨處等策略，提升全通路的銷售、行銷及會員管理能力。

本公司基於電商的基礎，以融合快時尚品牌的 SPA 流程，加上全通路 OMO 的營運模式，創新國內品牌服飾的新零售模式，改善了傳統零售的通路限制與效率。本公司致力於以「數據」為主的科學化分析，應用於商品開發、企劃行銷廣告、營運銷售等，已建立出高效率之營運模式，創造專屬的品牌力優勢，並可透過蒐集消費者線上線下交易行為數據，建立詳盡的款式分類標籤。從商品設計階段，即加入消費者感興趣的流行元素，及至各分店配貨系統，有效提高銷售率、增加流通，同時精準掌握庫存水準，運用大數據創造品牌力與客戶體驗優勢，發揮新零售下全通路的綜效。

C. 電子商務產業發展概況

目前電子商務市場主要由「水平式電商」（平台類）和「垂直式電商」（品牌類）所組成，水平式電商具大者恆大的特性，進入門檻高。本公司係屬垂直品牌電商，依世界各國的電商發展趨勢，聚焦特定定位的品牌電商，未來具較高潛力的發展空間。本公司即在該商業模式內，不斷強化品牌建立與孵化的能力，同時布局全通路的渠道銷售，建構更適合未來發展的新零售運作體系。茲就主要商業模式之市場概況說明如下：

(A) 國內線上電商通路-採取 B2C 模式

根據資策會產業情報研究所（MIC）進行 2020 年網購消費者調查，已有 52.9% 的臺灣消費者在線上線下的購物頻率各半，18~25 歲族群比例更是接近六成。觀測消費者網購行為，多數消費者仍習慣於純電商平台上網購，不過隨著疫情加速線上購物蓬勃發展，發現有將近三成消費者在網購時，會優先選擇實體零售網購通路，市場具發展潛力。本公司電子商務銷售通路係以 Life8 品牌官網(<https://www.life8.com.tw>)為主，目前 Life8 品牌之註冊會員數已突破 100 萬人、Life8 相關粉絲團約 65 萬會員數，透過客戶管理與品牌行銷，可定期提供客戶最新的商品資訊與活動，憑藉過去已累積大量的會員資料及消費數據，預計在未來將再推出自有新品牌，以期強化公司的長期成長動能。

(B) 國內線下零售通路-採取 OMO 模式

網際網路時代來臨下，亦因 COVID-19 影響助長網路行銷市占率，對我國服裝行業傳統銷售模式造成相當衝擊，隨著網上購物使用者規模持續擴大、網上交易環境與支付方式的不斷健全和物流配送體系的逐漸改善，服飾網路銷售在國內已呈現高速發

展趨勢。在資訊技術發展與行業模式不斷創新之下，而年輕族群使用網路影音及直播比率占比高，資訊爆炸世代傳統網路購物平台已無法滿足年輕族群網路購物的需求，團體導購及動態行銷將成為吸引消費者關注及購物意願，而線上與線下互動融合的OMO(Online Merge Offline) 模式趨於成熟，更將促進新零售的蓬勃發展。

線下與線上零售將進一步深度結合，再搭配大數據分析技術，形成未來「新零售」的概念，亦即純電商的時代將不符合消費者趨勢，而純實體零售的形式也將被打破，「新零售」將引領未來全新的商業模式。而OMO營運模式係為實體門市與線上官網的結合，例如「線上營銷帶動線下經營和線下消費」、或是「線下體驗服務導引線上購買」均為常見的「新零售」操作模式之一。除此之外，部分的品牌線下店也能利用電商思維來蒐集線下各門市消費者行為數據，例如店內外人流計算、不同商品架前客戶停留時間及商品碰觸次數等，以利達成後續門市優化、精準行銷與客戶行為之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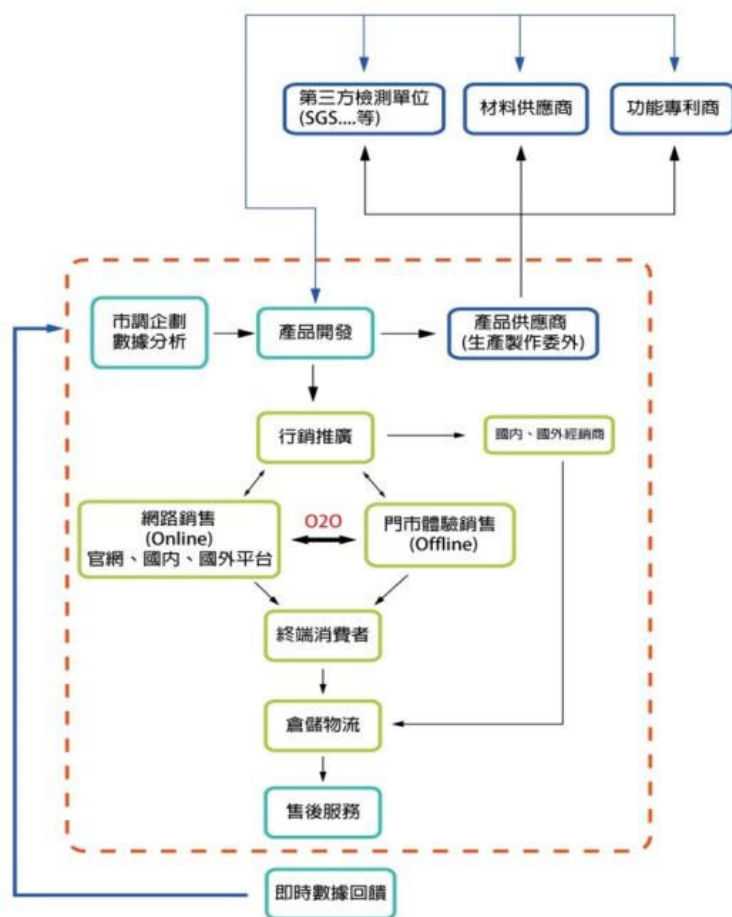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所屬產業之上游為原物料供應商；中游為產品製造商；下游則為銷售通路，包括B TO B 及B TO C 之實體與線上通路等。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圖示如下：

上游	中游	下游
材料與設備產業	製造廠商與供應產業	零售通路產業
皮料供應商	鞋類設計廠商	網路商店
布料供應商	楦頭製造廠商	百貨專櫃
底料供應商	鞋面製造廠商	連鎖商店
五金供應商	大底製造廠商	大型零售賣場
副料供應商	成品鞋製造廠商	
機械設備供應商	成衣製造廠商	
包裝供應商	物流貨運廠商	
特殊功能供應商	第三方認證測試公司	

資料來源：本公司自行編製。

本公司營運主要借鏡國際知名快時尚企業的 SPA 供應鏈經營模式，透過建構核心的商品開發團隊，搭配線上及線下的消費者行為數據來進行產品開發及參考，以少量、多樣及快速的產品管理及生產模式，再結合線上電子商務運營與線下直營店通路，實現 OMO 虛實融合的新零售通路模式，快速提供消費者生活時尚解決方案，主要營運模式如下所示：



資料來源：本公司自行編製。

(3) 產業之發展趨勢

A. 永續時尚的觀念抬頭

依據《2019 全球福祉趨勢報告》(2019 Global Wellness Trend Report)，近年來，服飾製造積極投入環保製程、擴大採用回收材質、無毒化學品等進行綠色材料的開發已成為打入國際品牌供應鏈的「基本門檻」。就消費端而言，根據報告結果，消費者在購買服飾時，產品是否「符合環保理念」雖然並非首要考量，但也有高達七成的消費者表示願意購買使用可分解材質或製造過程低碳排放的服飾，其中更有將近三成表示非常願意購買，顯示環保材質的服飾是值得未來關注之市場之一。

B. 差異化服務深化品牌價值、加速數位轉型，新零售概念興起

受到疫情對消費行為的影響，數位通路成為主流行銷與購物媒介，加速了服飾零售業電子商務通路之佈建。而為強化品牌黏著度及拉抬會員的貢獻度，整合線上線下會員消費紀錄，藉由數據分析預測導入如「AI 原生廣告」與「促購式內容」等行銷工具，提

供每位消費者貼近個人化的銷售服務。以消費者體驗為中心的數據驅動新零售形態，已成為未來品牌服飾零售業發展之成功關鍵。

(4)產品之競爭情形

國際快時尚品牌在臺灣市場百家爭鳴的局面由世界四大服飾連鎖企業 UNIQLO、GAP、H&M 及 ZARA 為主導，隨著韓系品牌 MIXXO 或是 SPAO 等自 2015 年崛起進入臺灣市場，全臺主要國際快時尚品牌總店數已超過百家，再加上臺灣原生服飾品牌電商陸續加入，使國內快時尚市場競爭日漸加劇。

由於市場競爭激烈，各主要品牌不同客群的劃分也更加的明顯，消費者的偏好反應也間接影響了品牌市占率與銷售情形，雖各品牌都有各自的消費客群以及市場區隔，但大致上依舊符合快時尚所需要具備的元素，差別只在於設計元素、來源國文化以及商品採購的挑選等等。各廠牌在面臨實體通路銷售成長幅度受限之下，近期亦改變策略朝網路電商之方式擴大銷售管道，搶占虛實整合之商機，使得快時尚之競爭焦點未來除價格外，更延伸到運送便利性與速度力。

本公司以具「品牌孵化能力」的「SPA 價值鏈」、新零售下的「全通路」營運核心競爭力，建構符合市場需求並優於傳統零售效率的營運創新模式。面對全球疫情這個市場動盪的時間點，許多實體門市都縮編或刪減櫃位，唯獨 Life8 在這兩年間持續加開實體店面，驗證線上、線下融合的互相導流效果，符合市場的消費特性，具自身導流能力的品牌特性也讓實體商場願意提供更好的合作條件。

單位：家數

國際快時尚服飾品牌在臺發展概況			
品牌	臺灣境內首次開店年度	實體店鋪數 (2016 年)	實體店鋪數 (2024 年 05 月 31 日)
UNIQLO	2010 年	64	76
GAP	2016 年	11	15
H&M	2015 年	10	14
ZARA	2011 年	9	9
GU	2014 年	7	22
米斯特(Life8/ ALL WEARS/ WILDMEET/ EVENLESS/ BOY LONDON)	臺灣原生品牌	6	65

資料來源：本公司參考各品牌官網揭露實體門市資料編製。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項目

本公司係屬自有品牌之時尚產業，主要產品包括服裝、鞋子及相關配飾等，採 SPA 的營運模式，設立商品開發部作為研究發展部門，以掌握市場脈動及時推出熱銷商品，並朝「多品牌」為業務發展方向。目前針對每一大類產品核心任務編組，執掌包括市場資訊蒐集、產品設計開發及採購進度管控，共編製三大類組，分別為服飾類組、鞋類組與配件組(包包類、配件類)。

時尚產業之商品設計風向，通常會以大量之市場調查與趨勢之預估做為重要參考，因傳統之大型服飾廠商多採計劃性之生產(通常要提早 6~12 個月)，潮流趨勢之預估易因消費者喜好快速變化而有誤判之風險。然因快時尚 SPA 模式興起，品牌商最快可於 1 個月內設計商品並實際於各通路販售，並以少量多款之商品進行市場銷售測試，可更高效率與準確的以實際銷售數據回饋作為商品開發與調整的依據，且此方式已成為快時尚的營運主流方式，亦為本公司所採行之模式。

本公司由一組二十餘人之團隊負責設計商品並每週推陳出新，從設計發想、委外製作到商品上架，最快二十一天就能完成。如此高效率之運作模式能即時反映市場流行，並讓消費者感覺永遠都有新品可買。茲就本公司商品開發上市之流程說明如下：

A. 設計師發想

由設計師依據時尚資訊圖庫，並觀察流行趨勢和消費者對這些趨勢的反應，並留意人們的穿著，追蹤時尚部落格和時裝秀，設計可吸引顧客的款式，進行分析、整理和歸類，繪出設計草圖。

B. 設計方案進行修改、完善和細化

與採購針對設計方案之可行性進行修改、完善和細化。憑藉市場趨勢之洞察力及數據管理之敏感度，根據資料庫中的資訊共同確定投產時間，面料使用、色澤選用、生產數量、成本與售價等具體的項目，並將需求委外給供應商進行生產。

C. 試水溫

有別於一般服飾大廠採百萬件之大批量生產模式，本公司新品推出前皆需經市場測試，先以數千到數萬件試水溫，以保持調整之彈性及時因應消費者需求；並透過於既有品牌通路試賣，確定市場反應才正式上市。以戶外風的 WILDMEET 為例，本公司注意到疫情間民眾露營、踏青等休閒活動盛行，便嘗試推出平價又具設計感的戶外機能服，由於市場反應良好並因此延伸成立新品牌。

D. 多管道銷售

本公司善用全通路之優勢將商品銷售採取分階段之行銷模式，首先，當新品在官網及實體門市優先上架後，先觀察銷量反應，如商品熱銷即快速啟動追加，如反應不如預期即以庫存完銷為目標，通常一個月後會將各店剩餘的零碼庫存整合成全尺碼，轉到 Outlet 及團購網站銷售或透過直播等銷售管道處理，使物暢其流，避免囤積庫存，壓縮品牌獲利空間。另面對消費者追求時尚，求新求變的需求，本公司加強經營會員關係，顧客管理採用 RFM 模型(Recency 最近一次消費、Frequency 消費頻率、Monetary 消費金額)將顧客進行分群，RFM 的基礎模型是，依照顧客在 R、F、M 三個軸向的表現，區分不同

客群，以數據洞悉消費者消費特性與喜好變化，除可培養品牌鐵粉外，亦可增強回購率與品牌黏著度。

(2)研究發展人員及學經歷

單位：人

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 3 月底
碩士	0	3	2	1	1
大學	6	7	9	11	13
高中(職)以下	1	2	2	2	2
合計	7	12	13	14	16
平均年資(年)	1.88	2.01	2.15	2.10	2.57

註：平均年資較短係新品牌成立聘用新進研發人員。

(3)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 3 月底
研發部門支出	4,109	6,697	8,928	11,609	4,846
合併營業收入	271,445	362,869	506,215	743,481	199,884
研發部門支出/合併營業收入	1.51%	1.85%	1.76%	1.56%	2.42%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4)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類別	商品
109 年	服飾 鞋款 配件	防潑水輕量衝鋒長袖外套系列 經典商務長袖襯衫系列 Life8 x Line Friends 系列 Life8 x Star Wars 系列 Life8 Premium 系列 經典素色 Tshirt 2.0 多色防曬輕薄外套(SGS 認證) 工裝風格襯衫 多口袋戰術短褲 都會機能運動休閒鞋 SPORT LIFE 都會樂跑運動休閒鞋 Casual 襪套式休閒彈力鞋 都會潮流氣墊休閒鞋 Casual 街頭板鞋風潮流休閒鞋 高彈力超厚底運動拖鞋(獨家大底)
110 年	服飾 鞋款 配件	餅乾涼拖鞋(可調節帶) 極透氣太空飛魚運動鞋 透氣彈力空氣感運動鞋 All Wears 全天候機能防水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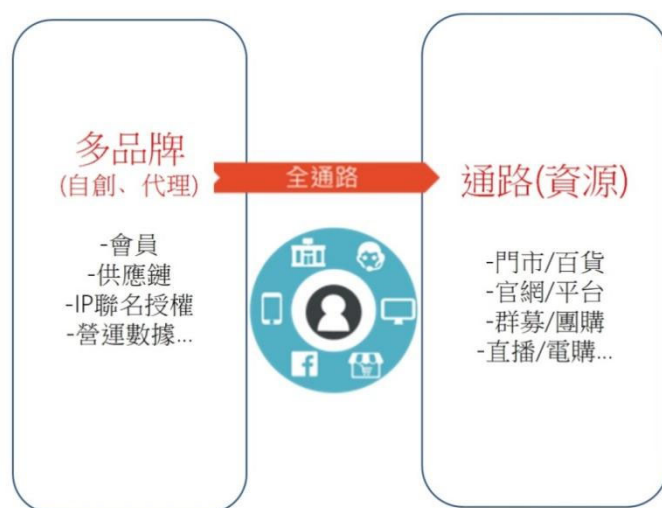
年度	類別	商品
		經典空軍 MA1 防潑水飛行外套 機能紗速乾排汗短袖上衣 All Wears 歐盟認證 P3 級防水外套 可拆式面罩抗曬防潑水連帽外套(附收納袋) 防護漁夫帽(可拆式防護罩) 經典雙色漁夫帽(雙面用)
111 年	服飾 鞋款 配件	Casual 柔軟舒適太空棉短袖上衣 Casual 抽繩立體袋戰術短褲 Casual 職人水洗雙口袋短袖襯衫 Casual MIT 經典繡花基本刷毛長袖上衣 Casual MIT 繡花刷毛縮口長褲 Casual 明線設計刷毛連帽長袖上衣 Casual 機能防潑水連帽衝鋒外套 Casual 明線設計工裝口袋棒球外套 Casual 明線斜紋牛仔外套 Casual 厚實毛料翻領長版大衣 Sport 潛水布厚底老爹涼拖鞋(兩用款) Sport 黑潮三代雙密度厚底拖鞋(可水洗) Sport 山岳行走厚底老爹鞋(免綁帶) Sport 森山系機能運動鞋(防潑水) Casual 2Way 漂浮帆船休閒鞋(可水洗) ALL WEARS 表情符號印花短袖上衣 ALL WEARS 露營之夜高磅印花短袖上衣 ALL WEARS 表情遊戲印花短袖上衣 ALL WEARS 旗織 LOGO 繡花短袖上衣 ALL WEARS 多色明線復古棒球老帽 ALL WEARS 笑臉繡花異材質拼接短褲 ALL WEARS 哲理生活印花短袖襯衫 ALL WEARS 炙熱夏日印花背心 ALL WEARS 大頭動物繡花刷毛長袖上衣 ALL WEARS 異材質拼接羊羔毛背心 WILDMEET 親膚高彈力基本短袖上衣 WILDMEET 十字紋 ROADTRIP 印花短袖上衣 WILDMEET 內掛繩撞色口袋短袖上衣 WILDMEET 棕櫚天堂透氣織紋短袖上衣 WILDMEET 山系露營者拼色短袖上衣 WILDMEET 太空系列拼色長袖上衣 WILDMEET 機能型防風防潑水翻領外套 WILDMEET 機能型科技保暖鋪棉連帽外套 WILDMEET 機能型防風防潑水錐形長褲 WILDMEET 機能減壓吸汗毛巾底運動短襪(單雙入)
112 年	服飾 鞋款 配件	ALL WEARS 太空棉休閒短褲 ALL WEARS 正反拼接 棉質短褲 ALL WEARS 多色明線復古棒球老帽 ALL WEARS 多色明線復古漁夫帽

年度	類別	商品
		ALL WEARS 色塊拼接 口袋工作長褲 ALL WEARS 拚色小口袋 休閒短褲 ALL WEARS 涼感冰肌 彈力基本短袖上衣 ALL WEARS 輕薄透氣 口袋短褲 ALL WEARS 彈力舒適 休閒長褲 Casual 旅行 冒險小包(防潑水) Life8 MIT 高磅素面 寬版短袖上衣 Life8 MIT 精梳棉 經典短袖上衣 Life8 工裝雙口袋 戰術短褲 Life8 太空棉 簡約休閒短袖上衣 Life8 立體雙口袋 工裝短袖襯衫(寬版) Life8 休閒舒適 基本縮口長褲 Life8 休閒雙口袋 彈力印花短袖上衣 Life8 空氣彈力 太空棉 TEE Life8 特級彈性 輕便短褲 Life8 舒適太空棉 休閒短褲 Life8 舒適彈力 簡約休閒縮口長褲 Life8 極限 太空棉印花短袖上衣 Life8 瞬涼透氣 短袖上衣 Life8 簡約百搭 棉質休閒短褲 Sport 速乾網布 二代餅乾涼拖鞋(兩用款) Sport 隕石熔岩 厚底拖鞋(可水洗) WILDMEET 山系刺繡 高磅短袖上衣 WILDMEET 山系機能透氣 口袋短袖上衣 WILDMEET 太空系列 明線短袖上衣 WILDMEET 太空輕柔拼接 短袖上衣 WILDMEET 印花 OTHER PLANET 短袖上衣 WILDMEET 印花 SIMPLE LIFE 高磅短袖上衣 WILDMEET 印花 月球漸變 短袖上衣 WILDMEET 印花 第六大行星 短袖上衣 WILDMEET 吸濕排汗 基本短袖上衣 WILDMEET 沉醉山岳飄渺間 高磅短袖上衣 WILDMEET 荒野新秘境 高磅短袖上衣 WILDMEET 彈力輕量 口袋短袖上衣 WILDMEET 戰術大口袋 工裝短褲 WILDMEET 機能型輕薄透氣 短袖工裝襯衫 EVENLESS 涼感 超彈力 短袖上衣 EVENLESS 莫代爾 絲光棉 短袖上衣 EVENLESS 莫代爾 短袖 POLO 上衣 EVENLESS 超輕量 短袖上衣(可收納式) EVENLESS 涼感 超彈力 基本短袖上衣 EVENLESS 涼感 輕盈基本 POLO 上衣 EVENLESS 抗菌除臭 口袋短袖上衣 EVENLESS 天然 基礎襯衫(領片可拆) EVENLESS 耐皺紗 打摺休閒西裝長褲

年度	類別	商品
		EVENLESS 耐皺紗 打摺短褲 EVENLESS 輕量 彈力日常九分褲 EVENLESS 抗菌除臭機能長襪 EVENLESS 抗菌除臭機能短襪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本公司透過品牌建立與全通路的營運力，在創新營運模式下朝「多品牌發展」，確保公司長期的成長動能。茲將目前業務與未來發展歸納說明如下：



資料來源：公司自行編製。

品牌建立與全通路的營運力，係本公司的主要優勢，在該創新營運模式(核心競爭力)下，「多品牌發展」是公司目前業務的主軸，亦可確保公司長期的成長動能。將目前業務與未來發展歸納說明如下：

(1)短期發展計畫

A.持續拓展台灣市場，提高品牌能見度：

本公司各品牌全臺實體門店截至 113 年 05 月底已達到 65 家，未來將持續找尋合適地點展店，規劃每年依市場反應拓展 20~30 家門市；並將於線上官網與電商平台持續開拓潛在消費者。透過商品持續開發，加入更多生活化的商品配件選擇，滿足消費者穿搭與生活需求，以提升品牌能見度並擴大既有品牌之營運動能。

B.開創多元店型

由於網路媒體之發達，消費者的品牌認知渠道與購物通路已難區分線上、線下，消費體驗將成為新零售發展成功與否之核心，本公司長期與運動、影視、明星、文創等跨業合作，未來展店計畫除各品牌獨立店型外，將整合公司旗下品牌，評估以服飾結合運動、餐飲、居家、影視，透過虛實融合的數位曝光與互動，開設多元創意店型之可行性，期以不斷為零售產業注入創新與新火花。

(2)長期發展計畫

A.多元化品牌布局：

本公司多品牌之發展策略，係以不同品牌風格，切入平價的空白市場，但定位皆以「簡約、流行、平價」為核心，以滿足相同人、不同風格與環境的穿著需求。未來將秉持創新營運模式的「多品牌發展」策略，除原創品牌外，在品牌授權、跨業合作、代理經銷…等多品牌的建立亦積極的布局，期許可以更多元的品牌建立模式，打造不同服飾風格定位，創建流行化、時尚化及生活化的服飾、鞋包品牌。藉由多品牌資源整合共享的方式經營，持續提升營運效率。

B.拓展海外市場

為建構更完整之品牌和通路藍圖，本公司未來會持續評估市場狀況進行海外業務布局，目前以東南亞市場為目標，預計採用與當地合作的方式進行拓展(如代理或經銷)。因評估臺灣市場短中期仍具成長動能，故將海外市場之拓展定調為長期規劃。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銷售地區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第一季	
	銷售金額	比率(%)	銷售金額	比率(%)	銷售金額	比率(%)
內銷	506,215	100.00%	741,617	99.75%	199,482	99.80%
外銷	0	0%	1,864	0.25%	402	0.20%
合計	506,215	100.00%	743,481	100.00%	199,884	100.00%

(2)市場占有率

單位：新臺幣億元

年度 銷售金額	111 年度		112 年度	
	銷售金額	市占率(%)	銷售金額	市占率(%)
本公司	5.06	0.14%	7.43	0.19%
臺灣整體布疋及服飾品零售(註)	3,494	—	3,846	—

註：資料來源：經濟部統計處。

根據經濟部統計處統計資料，我國布疋及服飾品零售業營業額連續 9 年正成長：近年來隨國外服飾品相繼來臺設置營業據點，加上流行、時尚、機能性等商品深受消費者的青睞，帶動近十年我國布疋及服飾品零售業營業額成長，2020~2021 年雖受 COVID-19 疫情衝擊，惟因國內疫情相對穩定，國人留在國內消費，推升精品、名牌服飾熱銷，加上業者持續加速擴大線上銷售管道，帶動布疋及服飾品零售業逆勢成長 1.60%及 2.09%。根據經濟部統計處資料顯示 2023 年整體零售業銷售額成長 6.88%而布疋及服飾品零售業更是成長達 10.07%。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隨著總體經濟的成長帶動國民可支配所得的日益提高，消費者對於昔日屬於非生活必需品的需求開始增加，臺灣服飾產業近年來由於平價、快速流行的時尚風潮，以及旅遊、運動風氣盛行，掀起了機能性服飾熱潮，更帶動市場需求的穩定成長。

服裝消費受季節因素的影響較為明顯。一方面，服裝消費存在著較為明顯的季節性波動的情況，以每年第4季的週年慶檔期為主要銷售高峰，其次為每年農曆春節前之採購旺季。2022年整體布疋及服飾品零售業營業額突破3千億元。據行政院主計處統計，2023年臺灣衣著鞋襪及服飾用品占整體支出達6,075億元，佔臺灣名目民間消費結構比重已由2018年之4.60%成長至2023年5.30%。另觀察近年我國人民人均所得及平均每人民間消費支出，除2020年受疫情影響外，均呈現穩定成長之態勢，2022年隨著疫情趨緩及經濟活動正常化人均所得提高，民間相關消費支出之增加維持正成長可望帶動產業成長動能。

我國平均每人所得與消費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均所得(GNI)	821,527	868,732	947,294	1,002,341	1,037,999
人均消費支出	418,844	407,134	413,574	444,329	490,342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本公司整理

我國民間消費及年增長率

單位：新台幣億元

項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民間消費支出	98,831	96,011	97,059	103,617	114,565
年增率	2.84%	(2.85%)	1.09%	6.76%	10.57%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本公司整理

服飾零售屬內需型產業且台灣零售業已進入消費者主導之市場，依據行政院主計處統計衣著鞋襪及服飾用品占台灣整體總民間消費結構比重為5.30%(2023年)，整體支出已達6,075億元，年增率為10.05%，顯示衣著服飾占台灣民間消費支出之影響力持續提升。

台灣衣著鞋襪及服飾用品民間消費支出統計

單位：百萬台幣

項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衣著鞋襪及服飾用品民間消費支出	460,942	463,147	472,932	551,993	607,482
占整體民間消費結構比(%)	4.66	4.82	4.87	5.33	5.30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臺灣民間消費支出：3.衣著鞋襪及服飾用品。

(4)競爭利基

A.產品市場定位明確

本公司主要目標客戶定位為 18 歲至 45 歲族群，並透過時尚、年輕及品味的品牌精神來滿足他們一次性購足的日常造型穿搭需求，以能實現 Life8 品牌精神，即是「品味生活，簡單擁有」。另外本公司旗下品牌 ALL WEARS 以「IP 授權為設計概念，訴求 ONE FOR ALL 全天候、全客群市場」、WILDMEET 以「Be Brave Be Fearless 勇敢無畏精神」，結合流行元素與科技機能的設計概念，主打平價流行戶外休閒服飾定位、2023 年推出的新品牌 EVENLESS 係以「極簡機能，永續發展、天然質料」的設計理念，保持衣著的本質，融入符合需求的機能設計，採用天然質料或永續概念，打造涵蓋機能、舒適、環保穿搭的風格品牌，以此建立環保永續為概念的的新消費模式。另外於 2023 年底引進代理英國品牌 BOY LONDON，該品牌係 STEPHANE RAYNOR 於 1976 年在英國創立，為英倫街頭品牌鼻祖，打上潮流、前衛之風的標籤，不斷以一種顛覆性的理念挑戰傳統的服飾行業。本公司自 2012 年成立以來，持續專注服務目標客戶，已累積出相當數量的消費者行為數據，例如 Life8 官網與門市已累積近百萬會員數、Life8 粉絲團 65 萬會員數皆可長期作為會員經營與精準行銷的參考依據。相對於女生消費者，男性消費者品牌忠誠度較高，且對於時尚相關的商品消費需求逐年成長，故男性客戶經營更具重要性，已可形成公司內最具價值的顧客關係資產。值得一提的是，中性風格及 Lifestyle 的服飾與鞋款市場極具成長潛力，Life8 品牌定位為中性流行品，目前消費族群中，有近 35% 的女性購買紀錄。

B.掌握對全球服飾市場流行趨勢

本公司設計師團隊隸屬於品牌商品開發部，每一設計師團隊負責每一類別的產品開發(服裝類、鞋款類、配件類)，單一小組團隊包含設計師、生產採購相關人員、攝影師與美術編輯等的 3~5 人。由於商品調研企劃、設計、生產、行銷、物流、售後服務與數據回饋一體式的流程，具有快速且彈性的靈活優勢，故能迅速回應全球服飾市場的流行趨勢變化，不斷依照市場回饋推出熱賣商品，此概念即為服飾電商版的 SPA(Speciality retailer of Private label Apparel，自有品牌專業零售商)模式。商品開發團隊能根據全球快時尚流行元素趨勢及搭配過去產品銷售數據來開發相關商品，除可隨時掌握時尚商品的動態，所有決策更結合客觀數據分析，以達到競爭優勢。

C.消費者行為線上及線下數據分析能力

本公司自 2012 年成立以來，持續運用 Life8 官網、FB 粉絲團、官方 Line 專注服務目標客戶群，目前已累積出線上百萬會員粉絲數及訂單數量，並已創造出上億次的官網頁面瀏覽及網路廣告行銷曝光量。公司可透過會員輪廓、商品銷售、會員經營回饋等數據分析，使得每月商品更有效率與精準的開發，以調和感性時尚與理性數據的衝突，採用數據參考不僅可精準預測銷量，也能有效降低呆滯庫存的風險。

D.跨界合作的品牌推廣經驗

本公司擅長與國際、國內設計師、潮牌、明星藝人等推出商品聯名款，並已陸續結盟多部影視偶像戲劇，藉由為劇中男女主角量身打造的穿搭服飾，來深植消費者的品牌

印象。跨界合作經驗包含：2016 年與國際級的華裔設計師 Daniel Wong（曾任國際精品 Versace 首席印花設計師、Alexander McQueen 設計師）聯名合作推出秋冬服飾，並於松菸舉辦近 500 位名人、藝人參與的「虛擬影像」Fashion Show，不斷的創新與突破皆創下了臺灣品牌服飾的先例。2017 年更強強結合的跨業與聯名合作，例如凱渥情侶鞋聯名款《Life8 x 凱渥聯名 3D 彈簧鞋》、暑假檔期電影《變形金剛 5：最終騎士》授權商品設計與銷售、EDWIN 牛仔褲品牌《Life8 x EDWIN 雙品牌聯名》及周杰倫 2017 年世界巡迴演唱會《地表最強》官方授權限定商品。2019 年與 BE-HEROES 運動品牌跨界合作、臺灣之光王建民聯名合作，並獲創意總監周杰倫個人品牌 MRJ 之臺灣獨家代理權。2020 年結合影視文化開發聯名商品，包含電影「刻在你心底的名字」、影劇「神之鄉」等合作案。2022 年跨業合作與台北電影節、影視劇台北女子圖鑑開發聯名商品。2023 年與高雄電影節合作開發聯名商品。

(5)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 (A)本公司產品市場定位明確，擁有精準的目標客戶群，並可依據目標客戶的消費行為及情境來推出相關可延伸之商品。
- (B)本公司按不同商品進行跨功能別團隊編組，可促成內部良性競爭及合作，以能持續推出熱賣商品。
- (C)本公司持續累積消費者行為線上及線下數據資料庫，可做為業務發展決策上客觀評估的依據，包括商品開發、跨界合作案評估、店址及人流數據評估等。
- (D)具備快時尚 SPA 模式的競爭優勢，可依市場環境快速進行調整與優化。
- (E)在全球未來新零售模式的趨勢下，具備線上與線下的整合能力，可透過線上購物與線下體驗店的服務提升，達到全通路的競爭優勢。

B.不利因素

(A)國內快時尚市場競爭激烈因應對策

本公司現有 SPA 快速市場反應與商品調整的能力，將在競爭加劇的市場中，具備優異競爭力與適應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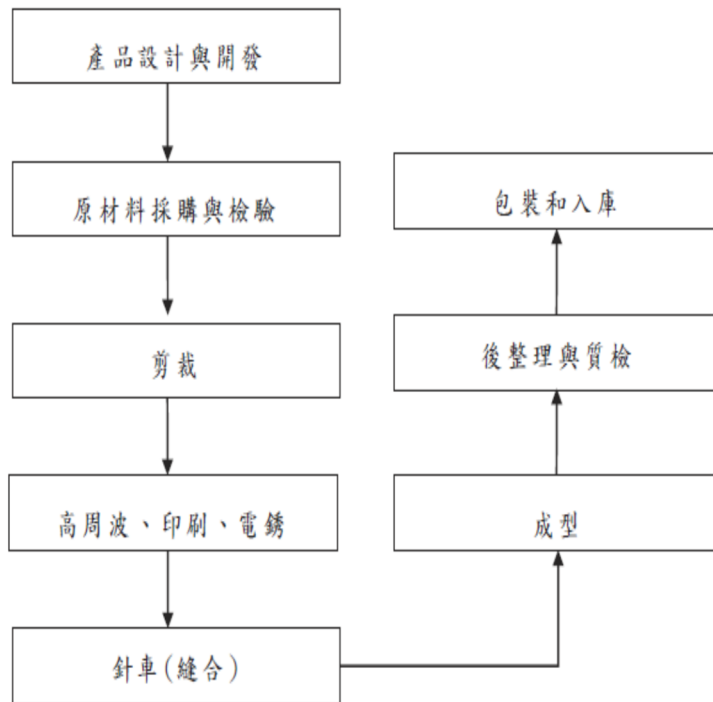
(B)庫存過季之風險因應對策

本公司的品牌商品開發部針對不同商品類別設定生產及銷售預量，並能搭配過去產品銷售數據來開發相關商品，可隨時掌握時尚商品的動態。因採取“小數量、多批次追加、多款式”的彈性製造及模組化生產模式，當商品熱賣時才會及時與供應商再次下單，透過本公司與供應商長期穩定的關係，故能以較低的庫存風險又不失銷售機會的方式，來滿足消費者需求。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本公司主要產品之用途：本公司主要產品為自有品牌之服飾及鞋類，主要用途為凸顯個人化風格之民生必需品。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本公司產品係委外生產，直接購入成品。目前係採類似 ZARA 之供應鏈模式，透過上下游協同與雙贏之共識目標，建立「以消費者為中心」之合作流程。雖供應鏈多為中小工廠，但彈性及配合度極高，且供應商之銷售客戶不乏知名或百貨專櫃品牌，顯示供應商在品質方面符合產業標準。本公司目前持續往來之供應商約 42 家，其中約有 36% 供應商交易往來 3 年以上，商品產地主要為臺灣及中國大陸，比重分別約為 13% 及 87%；採購週期視存貨種類及產地來源而異，約介於 30~90 天之間。主要製程列示如下：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本公司商品係自行開發設計，並係提供設計圖給供應商，由供應商負責原料之處理，故本公司係直接購入成品。由於商品從設計到完工，牽涉到的細節甚廣，除了最基本的布料外，還有配件、布標、縫線等，都可能有千百種選擇，故本公司透過以下管控流程確保供貨品質之穩定性：

(1)對供應商定期評鑑管理

本公司為確保商品品質及營運效率，於採購作業程序訂有供應商管理作業，並落實執行對供應商定期評鑑，將評鑑結果填寫於「廠商評核表」。供應商如有：(A)相同物品或服務價格顯著高於其他廠商、(B)延遲交貨之頻率高、(C)交貨品質不良、(D)其他足以損害公司權益之情事，公司之採購人員會與之協商改善，若協調未果，將另覓其他供應商交易。

(2)依供應商之特性分級：

A. 依據供應商特性及優勢區分，藉以達到品質優良且成本較低之目的（例如：棉 TEE 和襯衫會分屬不同工廠生產）。

B. 依照供應鏈評核結果，將供應鏈分為主廠、副廠等級，副廠可做為取代主倉之備案，以減少供貨不穩定之風險，副廠之機制亦可作為產能快速增加的因應方式，如：爆款需短時間內大量追加，可由主廠與副廠同時生產，提高短時間產能。

(3) 本公司與供應商簽定採購契約書上皆有載明商品驗收程序、瑕疵與售後保固、以及商品包裝規範與包裝標準，若未依約定事項辦理，公司有權拒收或扣款。

(4) 商品檢驗：在完成詢比議階段後，入選供應商會進行商品打樣，以利確認供應商供貨品質是否符合公司要求，該供應商在投產初期完成成品時，即先寄樣品給公司(確認樣)，待確認品質無誤後，始請供應商進行大量生產，以減少到貨後退貨之情形。倉管部門並依照 AQL 國際產品檢驗標準來驗收成品。

4. 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經營模式透過線上平台(如：自有官網、平台業者)與線下實體通路(如：百貨公司、購物中心)銷售予不特定消費大眾，其中與百貨商場業者係採承租設櫃之經營模式，於銷貨時以百貨或商場名義開立發票予消費大眾，最終單一客戶之銷售金額占比重甚微，並無銷售金額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情形。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C 公司	37,398	15.54%	無	J 公司	76,601	26.48%	無
2	J 公司	32,148	13.36%	無	L 公司	32,264	11.15%	無
3	—	—	—	—	—	—	—	—
4	—	—	—	—	—	—	—	—
5	其他	171,062	71.10%	無	其他	180,444	62.37%	無
	總計	240,608	100.00%		總計	289,309	100.00%	

增減變動說明：

本公司對單一廠商採購金額之消長，主要係隨年度商品開發計畫及市場銷售情況而變動。若前後年度熱銷商品不同或基於營運策略及供應商產能彈性等因素考量，則會產生對主要供應商進貨金額變動之情形。整體而言，本公司與主要供應商已建立穩定之合作關係，供貨品質及交期均能符合要求，主要商品並未發生供貨短缺、中斷或延期之情事。

5.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本公司商品為自行設計開發後委外製造，故不適用。

6.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千件；新臺幣千元

年度別	111 年度		112 年度			
銷售量值	內銷		內銷		外銷	
主要商品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服飾鞋類	888	466,062	1,287	700,178	5	1,822
配件、包包及其他	197	40,153	190	41,439	0	42
合計	1,085	506,215	1,477	741,617	5	1,864

註：111 年度之銷貨為 100%內銷。

增減變動原因：本公司 112 年度之銷售值較 111 年度增加主要係銷售數量增加所致。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佈

單位：人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截至 03 月 31 日止
員工 人數	管理人員(主管)	3	3	3	3
	研發人員	12	13	14	16
	一般職員	125	209	300	298
	合計	140	225	317	317
平均年歲(歲)		27.28	27.68	27.7	27.6
平均服務年資(年)		1.62	1.23	1.5	1.6
學歷分布比率	博士	0.00%	0.00%	0.00%	0.00%
	碩士	3.85%	2.22%	1.89%	1.90%
	大專/學士	78.46%	66.22%	59.94%	71.92%
	高中	17.69%	31.56%	38.17%	26.18%
	高中以下	—	—	—	—

註：本公司員工平均服務年資較低，主要係近年配合實體門市陸續開立增聘新進人員所致。

四、環保支出資訊

-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污染排放許可證、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不適用。
- 2.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 3.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 4.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 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 5.說明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1.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已依法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遴選福利委員辦理各項福利措施，且每年均訂定年度預算及計劃，以合理有效運用職工福利金。此外，本公司員工除享有年假、勞健保及團保等一般福利外，並享有生日禮金、員工旅遊補助、年節獎金、紅利分配、婚喪補助等各項福利措施。

(2)員工進修及訓練情形

本公司為提升員工素質及工作技能，積極鼓勵員工參加各項訓練課程，除了針對員工專業知識之需要與傳承規劃內部訓練課程外，員工並得視業務及工作上的需要申請外部教育訓練，進而創造公司與員工之整體利益。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其退休金之給付按「勞工退休金月提繳工資分級表」提繳薪資百分之六至勞工保險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4)勞資間之協議

本公司之各項規定皆依勞動基準法為遵循準則，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勞資關係以和諧為基本，迄今並無重大勞資糾紛情事發生。

(5)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對於員工各項權益之維護，皆以法令規範為依據，另本公司亦訂有各項書面辦法，例如：「員工守則」明訂員工權利義務，以維護員工權益。

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離職員工因排班問題產生爭議而申請調解，本公司主張其為自願離職，離職員工主張其非自願離職，請求給付資遣費新臺幣(下同)525 元及精神賠償金 35,000 元，並要求區經理及副理向其道歉，經臺中市勞資關係協會 111 年 10 月 20 日勞資爭議調解(精神賠償金 35,000 元當場放棄請求)，因雙方就終止勞動契約之緣由無法達成共識而調解不成立。調解申請人於調解日後迄今未再進一步主張，本公司將視其將來對公司提起之主張或訴求採取因應措施。

六、資通安全管理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A. 本公司設有資通安全推動小組，由營運長擔任資安專責主管，資訊部主管擔任資安專責人員，負責公司資通安全相關工作之實施、監督與政策宣導，暨公司內部資訊安全系統之維護、建置與監控。內部稽核單位並將資通安全檢查列入每年年度稽核計畫之稽核項目，以確保資安管理之有效性。

B. 資訊部為非隸屬使用者單位之獨立部門，負責統籌並執行資訊安全政策，宣導資訊安全

訊息，提升員工資安意識，蒐集及改進組織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績效及有效性之技術、產品或程序等。

(2)資通安全政策

本公司專注於服務零售客戶，而對於零售業而言，最常見的資安問題為「消費詐騙」：即竊取會員資料及訂單資料進行詐騙等，故本公司資安管理之核心為「消費者個人資料」之保護，包括會員資料、訂單與信用卡資訊。本公司透過建立完整的資訊安全防護系統，並規劃通過國際資安和個資管理系統認證，從系統面、技術面、程序面降低企業資安及個資威脅，主要政策目標如下：

- A.確保資訊資產之機密性及完整性。
- B.確保依據部門職能規範進行資料存取。
- C.確保資訊系統之持續運作，以及營運的安全性及連續性。
- D.定期執行資安稽核作業，確保資訊安全落實執行。

(3)具體管理方案

本公司已依據相關法令規定，訂定「資訊循環」、「個人資料保護之管理」、「個人資料保護管理作業規範」及「資訊安全管理辦法」等內控辦法，對系統權限、設備安全、個人資料維護、資安事件處理等進行作業規範。茲就資料與系統管理、人員與設備管理、環境管理等3大面向說明本公司資通安全之相關管控措施：

A. 資料與系統管理

- (A) 資料分級保護：依資料內容定義分級，規範重要資料之控管權限及機密資料之保管措施，以防範資訊外流之風險。
- (B) 資料顯示保護：以隱碼遮蔽方式顯示個人相關資料，營業單位人員除經適當授權外，僅會接觸經隱碼後之相關會員資料，無法直接識別該會員之個人資訊，以達資料顯示保護目的。
- (C) 資料傳輸保護：透過 HiLink VPN 網際網路傳輸資訊系統資料時，係以加密傳輸通訊協定，上傳至 POS 系統，以達資料傳輸保護目的。
- (D) 使用者身分識別：本公司員工如因業務而有輸出、輸入會員個人資料之需求時，均需輸入使用者自身代碼及識別密碼，並僅限於權責範圍管控內操作。上述使用者代碼更需定期強制變更識別密碼，以強化安全性。
- (E) 使用者權限識別：公司系統對各部門與職級所能存取之資訊功能與權限有明確分級制度，用以控管使用者資料蒐集、處理與利用之情形，另每年定期審查使用者帳號與權限之合理性，以落實權限控管與資料保護機制。
- (F) 系統環境保護：針對電商平台設置防火牆控管機制，以避免外部網路直接連接重要主機，提高整體資料傳輸之安全性。
- (G) 系統漏洞偵測：公司規劃委請第三方資安認證廠商-中華資安驗證，包括弱點測試與資安健檢，以強化改善資訊架構弱點，提高系統防禦能力並降低各種網路攻擊之危害。預計於 113 年第一季完成檢核。

- (H) 資料與系統復原：公司已建立資料與系統每日備份機制，並要求相關人員適時演練執行災難復原流程，透過模擬系統故障或數據損失來進行系統復原測試，強化確保備份資料得以還原及有效恢復正常運作，以降低營運風險。
- (I) 存取記錄軌跡：除系統使用權限分級外，資料庫系統存有監視使用者連線資料庫操作之稽核軌跡，防火牆檢測並處理應用程式異常流量亦有 LOG 檔，可隨時查核以防範異常存取之風險。

B. 人員與設備管理

- (A) 人員作業防護：本公司設有電子郵件過濾機制(防火牆及防毒軟體)，以防止駭客透過社交工程郵件侵害本公司系統(預計 113 年度進行社交演練)。
- (B) 人員教育訓練：公司不定期辦理資訊安全教育訓練及宣導，並派員參與外部機構相關訓練，以提高本公司員工資訊安全意識。
- (C) 外部廠商管理：本公司針對接觸消費者個資之外部廠商，包含系統廠商「海博資訊」、物流廠商「新竹貨運」、「大榮貨運」及「宅配通」、代發送 EDM 廠商「譯碼遞」，均已於簽署之服務合約內載明相關個人資料保護條款，倘若外部廠商違反相關規定，應負損害賠償責任並可終止相關業務。本公司主要配合之物流廠商均已取得 ISO27001 等資安認證，本公司每年會進行委外廠商評鑑，評鑑項目主要為是否有發生個人資料安全事件及該廠商個人資料保護及安全措施等，並未發現重大異常之情事。
本公司資訊單位排定系統商年度審查計劃，並依此計劃進行查核。查核時填寫「委外廠商檢核表」檢核項目主要為備份紀錄檢核、防毒軟體更新/掃描及系統版本控制等，截至目前為止並未發現重大異常之情事。
- (D) 端點設備防護：本公司電腦已安裝中控型監控之趨勢防毒軟體，並要求定期更新病毒碼及執行端點防護掃毒，以達監控所有端點防護安全。
- (E) 設備軟體維護：定期更新升級設備軟體，以避免軟體漏洞成為資安破口。
- (F) 設備弱點偵測：規劃委請第三方廠商進行資安健檢(預計 113 年度執行)以檢測安全漏洞，協助強化設備與系統安全問題。

C. 環境管理

- (A) 資訊機房管理：本公司伺服器設備全部委外存放於中華電信/是方電訊 IDC 機房，該類機房設有嚴格門禁管制、空調系統(維持機房恆溫)及不斷電系統以維持系統運作之穩定性。
- (B) 對外網路防護：本公司內部與門市皆採用中華電信 HiLink VPN，所有門市電腦對外連線均會繞送回防火牆(台中總部)控管，以防止外部網路對內部資源之惡性攻擊或竊取。

(C) 合作廠商管理：

- (a) 資安承諾：本公司委外資訊系統廠商，均簽訂合約載明資訊安全及保密協定，以提升雙方資安認知共識。
- (b) 資安健檢、認證及稽核：本公司預計 113 年度委請第三方廠商進行資安健檢、認證及稽核，並出具相關報告書以強化對客戶資訊的防護與管控。再依續規劃導入 ISO27001 之認證。

D. 個人資料保護管理

為加強會員個人資料之保護，本公司除執行前開資訊系統、權限管理等管控機制外，亦就會員個人資料採取相關防護措施，茲說明如下：

- (A) 資料來源：本公司設有會員制度，已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告知有關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之相關注意事項，會員資訊蒐集包含姓名及聯絡方式(手機號碼或地址)等個人資料。
- (B) 資料儲存加密：將會員之機密資訊(如:手機號碼或地址)予以隱碼儲存。
- (C) 明訂合約確保法規遵循：本公司已於所有聘僱契約內明定應遵守個人資料保護之義務條款。

(4)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本公司組織運作係以團隊為主，編制資安相關之團隊共計 3 名，含資安專職人員共 1 名，年度資安預算編列依防護需求持續投入。

- 2.列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契約	楊 O 助	112/09/20~114/09/19	辦公室租約	無
租賃契約	台明將企業(股)公司	111/07/01~114/06/30	倉儲租約	無
租賃契約	三中東區啦啦寶都(股)公司	112/01/17-116/03/31	賣場租約	無
融資契約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公司	112/11/16-113/11/16	銀行融資契約	無
融資契約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	112/11/30-113/11/30	銀行融資契約	無
融資契約	臺灣土地銀行(股)公司	112/07/03-113/07/03	銀行融資契約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13 年截至 03 月 31 日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流動資產		107,972	156,130	246,533	311,605	352,285	470,19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973	22,448	20,524	30,940	36,684	33,509
其他資產		21,853	20,327	34,158	36,346	57,473	48,597
資產總額		148,798	198,905	301,215	378,891	446,442	552,30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74,866	96,658	104,045	135,227	172,511	196,762
	分配後	74,866	96,658	104,045	177,197	221,476	註 2
非流動負債		5,625	3,997	7,571	10,946	25,048	19,59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80,491	100,655	111,616	146,173	197,559	216,356
	分配後	80,491	100,655	111,616	188,143	246,524	註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67,304	97,276	189,599	232,718	248,883	335,948
股本		127,900	127,900	139,900	139,900	139,900	153,900
資本公積		—	—	42,000	42,000	42,000	151,37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9,547)	(29,022)	7,991	51,177	67,381	31,149
	分配後	(59,547)	(29,022)	7,991	9,207	18,416	註 2
其他權益		(1,049)	(1,602)	(292)	(359)	(398)	(473)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1,003	974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68,307	98,250	189,599	232,718	248,883	335,948
	分配後	68,307	98,250	189,599	190,748	199,918	註 2

註 1：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 2：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分配。

2.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13 年截至 03 月 31 日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流動資產		110,537	158,555	246,533	311,605	352,285	470,19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964	22,443	20,524	30,940	36,684	33,509
其他資產		23,341	21,775	34,158	36,346	57,473	48,597
資產總額		152,842	202,773	301,215	378,891	446,442	552,30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79,913	101,500	104,045	135,227	172,511	196,762
	分配後	79,913	101,500	104,045	177,197	221,476	註 2
非流動負債		5,625	3,997	7,571	10,946	25,048	19,59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85,538	105,497	111,616	146,173	197,559	216,356
	分配後	85,538	105,497	111,616	188,143	246,524	註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67,304	97,276	189,599	232,718	248,883	335,948
股本		127,900	127,900	139,900	139,900	139,900	153,900
資本公積		—	—	42,000	42,000	42,000	151,37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9,547)	(29,022)	7,991	51,177	67,381	31,149
	分配後	(59,547)	(29,022)	7,991	9,207	18,416	註 2
其他權益		(1,049)	(1,602)	(292)	(359)	(398)	(473)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67,304	97,276	189,599	232,718	248,883	335,948
	分配後	67,304	97,276	189,599	190,748	199,918	註 2

註 1：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 2：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分配。

3. 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除每股盈餘新臺幣元外，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13 年截至 3 月 31 日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營業收入	189,269	271,445	362,869	506,215	743,481	199,884
營業毛利	102,160	154,125	202,585	311,834	451,962	123,227
營業損益	(19,737)	27,751	19,940	52,931	73,582	16,10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3)	2,745	4,870	(1,046)	(567)	(185)
稅前淨利	(19,760)	30,496	24,810	51,885	73,015	15,916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9,760)	30,496	36,462	43,186	58,174	12,733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19,760)	30,496	36,462	43,186	58,174	12,73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921)	(553)	1,310	(67)	(39)	(7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0,904)	29,943	37,772	43,119	58,135	12,658
淨利（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9,124)	30,525	37,013	43,186	58,174	12,733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859)	(29)	(551)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0,045)	29,972	38,323	43,119	58,135	12,65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859)	(29)	(551)	—	—	—
每股盈餘	(1.50)	2.39	2.80	3.09	4.16	0.90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4. 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除每股盈餘新臺幣元外，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13 年截至 3 月 31 日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營業收入	189,254	271,416	360,105	506,215	743,481	199,884
營業毛利	102,123	153,691	203,386	311,834	451,962	123,227
營業損益	(17,458)	27,822	21,318	52,931	73,582	16,10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666)	2,703	4,043	(1,046)	(567)	(185)
稅前淨利	(19,124)	30,525	25,361	51,885	73,015	15,916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9,124)	30,525	37,013	43,186	58,174	12,733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19,124)	30,525	37,013	43,186	58,174	12,73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921)	(553)	1,310	(67)	(39)	(7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0,045)	29,972	38,323	43,119	58,135	12,658
淨利（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	—	—	—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	(1.5)	2.39	2.80	3.09	4.16	0.90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別財務報告。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8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雅慧、徐聖忠	無保留意見
109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雅慧、徐聖忠	無保留意見
110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雅慧、徐聖忠	無保留意見
111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雅慧、徐聖忠	無保留意見
112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雅慧、吳仁杰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 最近五年度合併財務分析－國際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13 年截至 3 月 31 日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4.09	50.60	37.06	38.58	44.25	39.1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89.67	455.48	960.68	787.54	746.73	1061.03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44.22	161.53	236.95	230.43	204.21	238.97
	速動比率		54.81	90.68	171.76	150.32	141.78	188.06
	利息保障倍數		不適用	61.39	62.56	139.36	129.32	114.6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9.80	9.03	6.73	6.89	8.40	7.35
	平均收現日數		37	40	54	53	43	50
	存貨週轉率 (次)		1.36	1.75	2.27	2.37	2.97	3.36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3.82	3.73	3.47	3.02	3.58	4.13
	平均銷貨日數		268	209	161	154	123	10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8.67	13.11	16.88	19.67	21.99	22.78
	總資產週轉率 (次)		1.28	1.56	1.45	1.49	1.80	1.6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3.10)	17.78	14.71	12.79	14.21	10.29
	權益報酬率 (%)		(25.37)	36.62	25.33	20.45	24.16	17.4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		(15.45)	23.84	17.73	37.09	52.19	41.37
	純益率 (%)		(10.56)	11.23	10.05	8.53	7.82	6.37
	每股盈餘 (元)		(1.50)	2.39	2.80	3.09	4.16	0.9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不適用	56.56	37.53	44.85	66.03	(1.5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65.75	202.77
	現金再投資比率 (%)		不適用	49.16	23.67	38.02	35.43	(0.7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13	0.39	1.00	1.00	1.00	1.00
	財務槓桿度		0.96	1.02	1.02	1.01	1.01	1.01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 1.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主係營收成長使比率上升。
- 2.存貨週轉率 (次)：主係營收成長導致銷貨成本增加使比率上升。
- 3.平均銷貨日數：主係持續展店致營收成長提高存貨週轉所致。
- 4.總資產週轉率 (次)：主係營收成長使比率上升。
- 5.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主係營收成長帶動稅前純益成長所致。
- 6.每股盈餘 (元)：主係營收成長使稅後純益成長所致。
- 7.現金流量比率 (%)：主係營收成長使營業活動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註 1：上述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表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淨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2. 最近五年度個體財務分析－國際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13 年截至 3 月 31 日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5.96	52.03	37.06	38.58	44.25	39.1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84.57	451.25	960.68	787.54	746.73	1061.03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38.32	156.21	236.95	230.43	204.21	238.97
	速動比率		49.80	82.78	171.76	150.32	141.78	188.06
	利息保障倍數		不適用	61.45	63.93	139.36	129.32	114.6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9.81	9.03	6.68	6.89	8.40	7.35
	平均收現日數		37	40	55	53	43	50
	存貨週轉率 (次)		1.34	1.69	2.18	2.37	2.97	3.36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3.41	3.22	3.49	3.02	3.58	4.13
	平均銷貨日數		272	216	167	154	123	10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8.68	13.11	16.76	19.67	21.99	22.78
	總資產週轉率 (次)		1.27	1.53	1.43	1.49	1.80	1.6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2.43)	17.40	14.82	12.79	14.21	10.29
	權益報酬率 (%)		(24.73)	37.09	25.80	20.45	24.16	17.4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		(14.95)	23.87	18.13	37.09	52.19	41.37
	純益率 (%)		(10.10)	11.25	10.28	8.53	7.82	6.37
	每股盈餘 (元)		(1.50)	2.39	2.80	3.09	4.16	0.9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不適用	54.20	37.19	44.85	66.03	(1.5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65.75	202.77
	現金再投資比率 (%)		不適用	49.92	23.45	38.02	35.43	(0.7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27	0.39	1	1	1.00	1.00
	財務槓桿度		0.96	1.02	1.02	1.01	1.01	1.01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 1.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主係營收成長使比率上升。
- 2.存貨週轉率 (次)：主係營收成長導致銷貨成本增加使比率上升。
- 3.平均銷貨日數：主係持續展店致營收成長提高存貨週轉所致。
- 4.總資產週轉率 (次)：主係營收成長使比率上升。
- 5.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主係營收成長帶動稅前純益成長所致。
- 6.每股盈餘 (元)：主係營收成長使稅後純益成長所致。
- 7.現金流量比率 (%)：主係營收成長使營業活動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註 1：上述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於 104 年度財務報告採用 IFRSs，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3：本表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淨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米斯特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含個別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書)、盈餘分配案等表冊，其中財務報表(含個別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書)業經董事會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雅慧會計師及吳仁杰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開董事會造送之各項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請 鑒核。

此致

米斯特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3 年股東常會

獨立董事 俞明德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0 3 月 1 3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請詳第 96 頁~144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本公司未設有子公司，係出具個別財務報告，故不適用。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評估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差異	
			金額	變動比例%
流動資產	352,285	311,605	40,680	13.0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6,684	30,940	5,744	18.56%
其他資產	57,473	36,346	21,127	58.13%
資產總額	446,442	378,891	67,551	17.83%
流動負債	172,511	135,227	37,284	27.57%
非流動負債	25,048	10,946	14,102	128.83%
負債總額	197,559	146,173	51,386	35.15%
股本	139,900	139,900	0	0.00%
資本公積	42,000	42,000	0	0.00%
保留盈餘	67,381	51,177	16,204	31.66%
其他權益	(398)	(359)	(39)	10.86%
權益總額	248,883	232,718	16,165	6.95%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就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分析說明)				
1.其他資產：主係門市展店取得使用權資產增加所致。				
2.流動負債：主係因貨款與費用、承租門市認列租賃負債-流動及應付所得稅估列增加所致。				
3.非流動負債：主係因承租門市認列租賃負債-非流動增加所致。				
4.負債總額：流動負債與非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5.保留盈餘：主係因 112 年度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743,481	506,215	237,266	46.87%
營業成本	291,519	194,381	97,138	49.97%
營業毛利	451,962	311,834	140,128	44.94%
營業費用	378,380	258,903	119,477	46.15%
營業淨利	73,582	52,931	20,651	39.0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67)	(1,046)	479	(45.79)%
稅前淨利	73,015	51,885	21,130	40.72%
所得稅利益（費用）	(14,841)	(8,699)	(6,142)	70.61%
本期淨利	58,174	43,186	14,988	34.71%
其他綜合損益	(39)	(67)	28	(41.79)%
本期綜合損益	58,135	43,119	15,016	34.82%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就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分析說明)

- (1)營業收入、營業成本、營業毛利增加、營業淨利增加及稅前淨利增加：主係持續展店營業規模成長，致營業收入、營業成本、營業毛利營業淨利增加及稅前淨利連帶上升。
- (2)營業費用增加：主係門市展店實體門店員工薪資、固定資產提列折舊及變動租金因營業額比例增加、所致。
- (3)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主係因銀行存款利息增加所致。
- (4)所得稅利益(費用)：主係因 112 年度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 (5)其他綜合損失減少：主係因 112 年度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失減少所致。

三、現金流量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1. 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活動	113,916	60,652	53,264	87.82%
投資活動	(24,986)	(21,180)	(3,806)	17.97%
籌資活動	(72,425)	(22,502)	(49,923)	221.86%
淨現金流入(流出)數	16,505	16,970	(465)	(2.74%)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主要係112年度持續展店營業收入帶動現金流入增加。				
(2)投資活動：主要係112年度新開設實體門市，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所致。				
(3)籌資活動：主要係償還租賃本金增加及112年度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量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 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來自籌資 及投資活動淨現金 流量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 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42,212	155,514	33,741	331,467	—	—
1.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主係預期營業收入持續成長，獲利可望挹注現金淨流入所致。					
(2)投資活動及籌資活動：投資活動主係門市展店預估投入之裝潢及雜項設備等支出；籌資活動主要為辦理現金增資及發放現金股利，預計 113 年度產生現金淨流入。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量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本公司截至刊印日止，除門市展店之裝潢改良外，並無重大之資本支出。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以兼顧本業發展及長期策略性投資為原則，在可接受之風險下進行各項投資事業佈局及管理。對於轉投資事業之管理政策及與其財務業務往來係依據所訂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投資循環」、「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及「對子公司監督與管理辦法」等相關辦法辦理。

(二)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劃：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聯合創意(股)公司已於110年12月解算清算，故不適用。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分析與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

本公司112年度，利息支出為569千元，對本公司損益並無重大影響。且相關人員隨時觀察利率走勢，積極與各金融機構往來議價，以利將公司未來融資成本控制在市場利率相對之低點。

2. 匯率變動：

本公司112年度兌換利益(損失)為192千元，進、銷貨以新台幣為主，部份費用使用外幣，且公司無從事外匯買賣合約，故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尚無重大影響。

3. 通貨膨脹：

對於國內物價指數變動與通貨膨脹的狀況，本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故通貨膨脹對本公司的損益尚無重大影響之情事。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專注於零售事業經營，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發生。然為能有效控管相關風險，提昇財務運作安全性，本公司已依據證期局的相關法令規定，訂定包括「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以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相關作業規範。同時本公司之稽核單位依據證期局訂頒「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控制度處理準則」，對於相關制度進行風險管理及查核作業。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主要產品包括服裝、鞋子、相關配件等，研究發展部門及人員係為本公司的商品開發部，預計113年度本公司將持續投入開發符合更輕量化材質以達穿著更舒適商品。本公司112年與111年研發費用為11,609與8,928千元，佔營業收入之比例分別為1.56%與1.76%，未來視商品開發進度與結果持續投入相關費用。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均遵照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關注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並諮詢相關專業人士，以即時調整本公司相關營運策略。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未有重大之影響。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針對網路商務與消費者相關的科技演變均保持密切觀察。隨著規模擴充下，商品管理亦顯重要，因此透過資訊系統之運用，取得銷售商品最快速銷售情報，以有效控制商品之進貨，達到低庫存管理且不喪失銷售機會，故運用資訊科技，加強提供即時性的商品與服務，才能在競爭中求發展，成長中求突破，故科技改變對公司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係由自有官網、平台業者、自有實體門市、其他實體通路銷售商品給終端消費

者，故無單一客戶銷售金額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情形。

本公司部份單一廠商之進貨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對供應商之進貨是取決於年度中各類熱銷商品而定，若前後年度熱銷商品不同而導致向不同工廠進行追加進貨，則會產生供應商變動之情形。本公司與主要供應商已建立穩定之合作關係，供貨品質及交期均能符合要求，並未發生供貨短缺、中斷或延期之情事。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不適用。

二、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3)財審報字第 23004927 號

米斯特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米斯特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米斯特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米斯特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米斯特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米斯特公司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米斯特公司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實體門店零售業務收入正確性

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產品別收入金額，請詳財務報表附註六(十三)。

米斯特公司主要從事服飾、鞋類及週邊配件商品之設計開發及零售，銷貨型態分為線上通路及實體門店，實體門店零售收入金額占比高，商品銷售時透過百貨專櫃收銀機系統(POS機)開立發票，同時透過條碼直接讀取米斯特公司前端系統(ERP)商品主檔資訊(如商品名稱、零售價等)以自動計算銷售金額，並產出每筆交易明細，減少商品庫存。各專櫃逐日核對百貨專櫃收銀機系統及 ERP 之一致性，並於每月底與百貨對帳後編制調節表，於會計系統認列銷貨收入。雖單筆交易金額微小但筆數眾多，因此本會計師將米斯特公司之實體門店零售業務收入正確性列為查核最重要事項之一。

主要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零售業務之收入流程攸關的內部控制，並評估其運作之有效性。
2. 抽查前端系統(ERP)經核准之新增或異動商品主檔資訊正確輸入至商品主檔。
3. 抽查月結百貨專櫃對帳單與前端系統(ERP)調節表及相關憑證，確認銷售金額及人工入帳之正確性。

存貨評價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表附註四(九)；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評價損失之說明，請詳財務報表附註六(五)。

米斯特公司商品主要為服飾、鞋類及週邊配件，隨季節流行趨勢日新月異，產品跌價及呆滯損失風險較高，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其淨變現價值係依據存貨去化程度之歷史資訊推算而得，評價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及呆滯損失之提列比率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判斷，因此本會計師將米斯特公司存貨評價查核列為查核最重要事項之一。

主要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一致採用，且評估提列政策係屬合理。
2. 驗證用以評價之存貨貨齡報表邏輯之適當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政策一致。
3. 取得各項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報表，確認計算邏輯係一致採用，並抽核測試報表相關參數之佐證文件。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米斯特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米斯特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米斯特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米斯特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米斯特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米斯特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米斯特公司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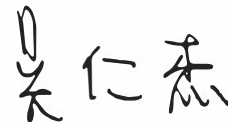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雅慧



會計師

吳仁杰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20348565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1 3 日

米斯特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42,212		32		\$		125,707		33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動				2,900		1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99,407		22				77,559		20	
130X	存貨	六(五)			95,717		21				100,798		27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2,049		3				7,541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52,285		79				311,605		82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502		-				541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36,684		8				30,940		8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			53,777		12				29,609		8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八)			1,163		-				3,298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031		1				2,898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94,157		21				67,286		18	
1XXX	資產總計		\$		446,442		100		\$		378,891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三)	\$		4,912		1		\$		4,952		1	
2150	應付票據				13,170		3				25,401		7	
2170	應付帳款				71,311		16				52,751		14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八)			40,543		9				31,898		9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2,975		3				334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29,318		7				18,881		5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282		-				1,01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72,511		39				135,227		36	
非流動負債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25,048		5				10,946		3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5,048		5				10,946		3	
2XXX	負債總計				197,559		44				146,173		39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			139,900		31				139,900		37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一)			42,000		10				42,000		1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二)			5,118		1				799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51		-				292		-	
3350	未分配盈餘				61,612		14				50,086		13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	(		398)		-		(		359)		-	
3XXX	權益總計				248,883		56				232,718		61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九	\$		446,442		100		\$		378,891		100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瑞豪



經理人：林瑞達



會計主管：趙廣安



米斯特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三)	\$ 743,481 100	\$ 506,215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	(291,519) (39)	(194,381) (39)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451,962 61	311,834 61
營業費用	六(十六)(十七)		
6100 推銷費用		(336,179) (45)	(225,920) (44)
6200 管理費用		(30,585) (4)	(24,057)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609) (2)	(8,928)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十二(二)	(7) -	2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78,380) (51)	(258,903) (51)
6900 營業利益		73,582 10	52,931 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682 -	145 -
7010 其他收入		39 -	9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四)	(719) -	(910) -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五)	(569) -	(375)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67) -	(1,046) -
7900 稅前淨利		73,015 10	51,885 10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八)	(14,841) (2)	(8,699) (1)
8200 本期淨利		\$ 58,174 8	\$ 43,186 9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六(二)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 39) -	(\$ 67)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39) -	(\$ 67)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8,135 8	\$ 43,119 9
每股盈餘	六(十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4.16	\$ 3.0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4.16	\$ 3.08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瑞豪



經理人：林瑞達



會計主管：趙廣安



米斯特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保 留 盈 餘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合 計	
附 註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一 溢 價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未 實 現 評 價 損 益							
	\$ 139,900	\$ 42,000	\$ -	\$ -	\$ 7,991	(\$ 292)					\$ 189,599		
	-	-	-	-	43,186	-					43,186		
	-	-	-	-	-	(67)					(67)		
六(二)	-	-	-	-	43,186	(67)					43,119		
六(十一)	-	-	799	-	(799)	-					-		
六(十二)	-	-	-	292	(292)	-					-		
	\$ 139,900	\$ 42,000	\$ 799	\$ 292	\$ 50,086	(\$ 359)					\$ 232,718		
	\$ 139,900	\$ 42,000	\$ 799	\$ 292	\$ 50,086	(\$ 359)					\$ 232,718		
	-	-	-	-	58,174	-					58,174		
六(二)	-	-	-	-	-	(39)					(39)		
	-	-	-	-	58,174	(39)					58,135		
六(十二)	-	-	4,319	-	(4,319)	-					-		
	-	-	-	359	(359)	-					-		
	-	-	-	-	(41,970)	-					(41,970)		
	\$ 139,900	\$ 42,000	\$ 5,118	\$ 651	\$ 61,612	(\$ 398)					\$ 248,883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瑞豪



經理人：林瑞達



會計主管：趙廣安



米斯特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73,015	\$ 51,88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十六) 47,205	29,254
攤銷費用	六(十六) 36	37
利息費用	六(十五) 569	375
利息收入	(682) (145)	(145)
租賃修改利益	六(七)(十四) (1) (30)	(3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十二(二) 7 (2)	(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六)(十四) 912	39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淨額	(21,855) (8,260)	(8,260)
存貨	5,081 (37,846)	(37,846)
其他流動資產	(4,508) (1,994)	(1,99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40) (3,078)	(3,078)
應付票據	(12,231) 3,063	3,063
應付帳款	18,560 24,620	24,620
其他應付款	8,528 1,676	1,676
其他流動負債	(728) 941	94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13,868 60,893	60,893
收取之利息	682 145	145
支付之利息	(569) (375)	(375)
支付之所得稅	(65) (11)	(1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3,916 60,652	60,65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 (22,917) (19,627)	(19,627)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911 (1,553)	(1,553)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900) -	-
取得無形資產	(80) -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4,986) (21,180)	(21,18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償還租賃本金	(30,455) (22,502)	(22,502)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二) (41,970) -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2,425) (22,502)	(22,50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6,505 16,970	16,97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5,707 108,737	108,73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42,212 \$ 125,707	\$ 125,707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瑞豪



經理人：林瑞達



會計主管：趙廣安



米斯特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米斯特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登記辦公場所及主要營業辦公場所之地址為台中市西屯區市政北二路 236 號 22 樓之 1。本公司主要經營項目為成衣服飾、鞋類及相關週邊配件等商品之設計、開發及零售批發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3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民國112年5月23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3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資產。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其他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六)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七) 應收帳款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九)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並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值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運輸設備

5 年

辦公設備

1 年 ~ 10 年

租賃改良物

1 年 ～ 10 年

其他設備

1 年 ～ 10 年

(十一)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係固定給付，並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二) 無形資產

商標及特許權

單獨取得之商標及特許權以取得成本認列，因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標及特許權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商標及特許權為有限耐用年限資產，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5～10 年攤銷。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四)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五)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影響不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十七)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十八)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十九)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銷貨收入認列

1. 本公司銷售服飾、鞋類及配件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商品銷售予客戶時認列。
2. 銷貨之交易價款於客戶購買產品時立即向客戶收取。本公司之銷售政策給予線上購買商品之客戶七天內退貨之權利，因此本公司對預期將被退回之產品分別認列退款負債及收回產品之權利。銷貨退回之估計，係於銷售時點依據歷史經驗採期望值法估計該等退貨。歷年來退回產品之數量穩定，故評估所認列之累計收入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後續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評估假設之有效性，並更新估計退貨金額。

(二十一)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本公司未有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而對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情況。

(二) 重要會計估計值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隨季節流行趨勢日新月異，產品跌價及呆滯損失風險較高，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六(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789	\$ 647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41,423	125,060
合計	<u>\$ 142,212</u>	<u>\$ 125,707</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將持有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以上已轉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項下，請詳附註六(三)說明。

(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 900	\$ 900
評價調整	(398)	(359)
合計	<u>\$ 502</u>	<u>\$ 541</u>

1. 本公司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工具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502及\$541。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綜合損益之之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39)	(\$ 67)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502 及\$541。

4.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形)

項目	112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 2,900

1.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2,900。

2. 本公司未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3.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本公司投資定期存單之交易對象為信用品質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四) 應收帳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99,438	\$ 77,583
減：備抵損失	(31)	(24)
	<u>\$ 99,407</u>	<u>\$ 77,559</u>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30天內	\$ 60,879	\$ 52,662
31~90天	38,556	24,445
91~180天	-	167
181天以上	3	309
	<u>\$ 99,438</u>	<u>\$ 77,583</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帳款餘額為\$69,297。

3. 本公司之銷售對象大多屬終端客戶(即一般消費大眾)，於下單後直接刷卡或透過代收機構、百貨、門市付款，對客戶平均收款期間通常為 0~90 日。

4. 本公司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5.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帳款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

為\$99,407及\$77,559。

6.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 存貨

	11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評價損失	帳面金額
商品存貨	\$ 101,530	(\$ 5,813)	\$ 95,717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評價損失	帳面金額
商品存貨	\$ 104,576	(\$ 3,778)	\$ 100,798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89,127	\$ 199,296
存貨評價損失(迴轉利益)	2,035 (	6,080)
其他	357	1,165
	<u>\$ 291,519</u>	<u>\$ 194,381</u>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因出售部分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存貨，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少。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年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物	其他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3,616	\$ 6,764	\$ 32,863	\$ 25,908	\$ 69,151
累計折舊	(3,224)	(3,903)	(19,502)	(11,582)	(38,211)
	<u>\$ 392</u>	<u>\$ 2,861</u>	<u>\$ 13,361</u>	<u>\$ 14,326</u>	<u>\$ 30,940</u>
1月1日	\$ 392	\$ 2,861	\$ 13,361	\$ 14,326	\$ 30,940
增添	43	1,814	12,038	9,139	23,034
處分	-	(51)	(594)	(267)	(912)
折舊費用	(110)	(850)	(7,952)	(7,466)	(16,378)
12月31日	<u>\$ 325</u>	<u>\$ 3,774</u>	<u>\$ 16,853</u>	<u>\$ 15,732</u>	<u>\$ 36,684</u>
12月31日					
成本	\$ 3,659	\$ 7,970	\$ 40,380	\$ 32,263	\$ 84,272
累計折舊	(3,334)	(4,196)	(23,527)	(16,531)	(47,588)
	<u>\$ 325</u>	<u>\$ 3,774</u>	<u>\$ 16,853</u>	<u>\$ 15,732</u>	<u>\$ 36,684</u>

111年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物	其他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3,616	\$ 4,771	\$ 28,720	\$ 14,745	\$ 51,852
累計折舊	(3,133)	(3,342)	(16,794)	(8,059)	(31,328)
	<u>\$ 483</u>	<u>\$ 1,429</u>	<u>\$ 11,926</u>	<u>\$ 6,686</u>	<u>\$ 20,524</u>
1月1日	\$ 483	\$ 1,429	\$ 11,926	\$ 6,686	\$ 20,524
增添	-	2,193	6,441	11,163	19,797
處分	-	-	(397)	-	(397)
折舊費用	(91)	(761)	(4,609)	(3,523)	(8,984)
12月31日	<u>\$ 392</u>	<u>\$ 2,861</u>	<u>\$ 13,361</u>	<u>\$ 14,326</u>	<u>\$ 30,940</u>
12月31日					
成本	\$ 3,616	\$ 6,764	\$ 32,863	\$ 25,908	\$ 69,151
累計折舊	(3,224)	(3,903)	(19,502)	(11,582)	(38,211)
	<u>\$ 392</u>	<u>\$ 2,861</u>	<u>\$ 13,361</u>	<u>\$ 14,326</u>	<u>\$ 30,940</u>

本公司未有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質押情形。

(七)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為建物，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2 到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公司承租之辦公室及 POS 機等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房屋	<u>\$ 53,777</u>	<u>\$ 29,609</u>
	112年度	111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房屋	<u>\$ 30,827</u>	<u>\$ 20,270</u>

4.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55,233 及 \$29,663。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503	\$ 317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2,642	2,759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2,340	9,823
變動租賃給付之費用	78,826	44,237
租賃修改利益	(1)	(30)

6. 本公司部分租賃合約中採變動租賃給付條款的標的有與銷售金額連結者。對於百貨專櫃類型之租賃標的，主要係與銷售金額有關。

7.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124,766 及 \$79,638。

(八) 其他應付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7,613	\$ 12,018
應付百貨通路款	8,627	5,914
應付勞健保費	4,950	2,775
應付設備款	2,781	2,664
應付運費	1,516	1,424
應付勞務費	1,107	1,709
應付廣告費	418	1,103
其他	3,531	4,291
	<u>\$ 40,543</u>	<u>\$ 31,898</u>

(九)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

(3)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112年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資產
1月1日	\$ -	\$ -	\$ -
當期服務成本	(2)	-	(2)
	(2)	-	(2)
提撥退休基金	-	3	3
12月31日	(\$ 2)	\$ 3	\$ 1

(4)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12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2年
折現率	1.38%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按照臺灣壽險業第六回經驗生命表。

(6)民國112年，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為\$4。

(7)本公司於民國113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

- 2.(1)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民國112年及111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6,160及\$3,784。

(十)股本

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300,000，分為 3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139,900，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均為 13,990 仟股。

(十一)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二)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應依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前項盈餘以現金分配者，授權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以股票分配者，應經股東會決議。
2. 本公司股利政策以平衡股利政策為主，將視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與資本適足率，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時，得不予分配；為達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本公司股利分派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民國 111 年 6 月 2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0 年盈餘分派案，考量公司營運資金需求，除提列法定盈餘公積\$799 及特別盈餘公積\$292 外，不擬分派盈餘。
5. 本公司民國 112 年 6 月 29 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分派案如下：

	111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4,319	\$ 3.00
特別盈餘公積	359	
現金股利	41,970	
	<u>\$ 46,648</u>	

上述決議與本公司民國 112 年 4 月 18 日之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6. 本公司民國 113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分派案如下：

	112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5,817	
特別盈餘公積	39	
現金股利	48,965	\$ 3.50
	<u>\$ 54,821</u>	

7.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七)說明。

(十三) 營業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u>\$ 743,481</u>	<u>\$ 506,215</u>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細分為下列商品別：

	112年度	111年度
服飾鞋類	\$ 702,000	\$ 466,062
配件、包包及其他	41,481	40,153
合計	<u>\$ 743,481</u>	<u>\$ 506,215</u>

2. 合約負債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預收貨款	<u>\$ 4,912</u>	<u>\$ 4,952</u>	<u>\$ 8,030</u>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u>\$ 269</u>	<u>\$ 6,372</u>	

(十四)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192	(\$ 33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912)	(397)
租賃修改利益	1	30
什項支出	-	(204)
	<u>(\$ 719)</u>	<u>(\$ 910)</u>

(十五) 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66	\$ 58
租賃負債利息	503	317
	<u>\$ 569</u>	<u>\$ 375</u>

(十六)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145,695	\$ 94,150
折舊費用	47,205	29,254
攤銷費用	36	37
營業租金	93,808	56,819
其他費用	91,629	78,645
	<u>\$ 378,373</u>	<u>\$ 258,905</u>

(十七) 員工福利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薪資費用	\$ 116,713	\$ 75,442
勞健保費用	13,707	8,582
退休金費用	6,164	3,784
董監酬勞及酬金	1,512	720
其他用人費用	7,599	5,622
	<u>\$ 145,695</u>	<u>\$ 94,150</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1%，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2%。

2.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745 及\$524；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745 及\$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相關科目。

民國 112 年度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皆以 1%估列。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11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民國 111 年度員工酬勞以現金方式發放。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2,578	\$ -
未分配盈餘加徵	-	345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128	-
當期所得稅總額	12,706	345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135	8,354
所得稅費用	\$ 14,841	\$ 8,699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4,603	\$ 10,377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	128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110	(2,151)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128	-
未分配盈餘加徵	-	345
所得稅費用	\$ 14,841	\$ 8,699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如下：

	112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暫時性差異：			
存貨評價損失	\$ 756	\$ 407	\$ 1,163
課稅損失	2,542	(2,542)	-
合計	\$ 3,298	(\$ 2,135)	\$ 1,163
	111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暫時性差異：			
存貨評價損失	\$ 1,972	(\$ 1,216)	\$ 756
課稅損失	9,680	(7,138)	2,542
合計	\$ 11,652	(\$ 8,354)	\$ 3,298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8年度	\$ 17,817	\$ 12,712	\$ -	118年度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至民國 110 年度。

(十九) 每股盈餘

	112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58,174	13,990	\$ 4.16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58,174	13,99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9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58,174	13,999	\$ 4.16
111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43,186	13,990	\$ 3.09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43,186	13,99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1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43,186	14,001	\$ 3.08

(二十)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2年度	111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3,034	\$ 19,797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2,664	2,494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2,781)	(2,664)
本期支付現金	\$ 22,917	\$ 19,627

(二十一)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2年	111年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
1月1日	\$ 29,827	\$ 22,996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30,455)	(22,502)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租賃負債增添	55,233	29,663
-其他	(239)	(330)
12月31日	\$ 54,366	\$ 29,827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林瑞豪	本公司之董事長
林瑞達	本公司之總經理
林茂鎮	其他關係人
鄭玉鶯	"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租賃交易－承租人(民國 112 年度：無)

(1) 本公司向其他關係人承租建物，簽訂民國 111 年度之租賃合約，租賃合約期間為 1 年，按月支付租金。上述租約已於民國 111 年 6 月 30 日經由雙方協議終止該租約並已收回存出保證金。

(2)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

	111年度
	租金支出
其他關係人	\$ 690

本公司向其他關係人承租之建物，租金係參酌市場行情，由雙方議定後行之。

2. 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之情形

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部分銀行融資額度，係由林瑞豪及林瑞達擔任連帶保證人。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950	\$ 4,628
退職後福利	134	116
總計	\$ 5,084	\$ 4,744

八、質押之資產

無此情形。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承諾事項

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租賃而開立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15,624 及\$16,287。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本公司民國 113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請參閱附註六(十二)之說明。
2.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14,000 仟元，計發行新股 1,400 仟股，並訂民國 113 年 3 月 18 日為增資基準日，該增資案業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於民國 113 年 1 月 9 日證櫃審字第 1120012749 號函核准在案。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	\$ 142,212	\$ 125,70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900	-
應收帳款	99,407	77,559
存出保證金	1,784	2,695
	<u>\$ 246,303</u>	<u>\$ 205,961</u>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13,170	\$ 25,401
應付帳款	71,311	52,751
其他應付款	40,543	31,898
	<u>\$ 125,024</u>	<u>\$ 110,050</u>
租賃負債	<u>\$ 54,366</u>	<u>\$ 29,827</u>

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請詳附註六(二)。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本公司無重大外幣交易，未受重大匯率波動之影響，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匯率風險。

價格風險

本公司持有之未上市上櫃公司股票，其公允價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不確定性而受影響，其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者，敏感度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8。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短期借款，使公司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B. 當新台幣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之稅後淨利皆將減少或增加 \$0，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 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公司係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

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公司銷貨多數以信用卡及預收貨款方式交易，因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不履約而產生重大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 D. 本公司按授信標準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各群組信用風險極低，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不重大。
- E.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F.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G. 本公司按客戶信用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做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H. 本公司評估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風險方法如下：
- (A) 針對個別重大已發生違約之應收帳款，個別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無個別重大已發生違約之應收帳款。
- (B) 納入巴賽爾銀行監理委員會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調整建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估計備抵損失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群組	預期損失率	帳面價值總額	備抵損失
群組1	0.03%	\$ 98,695	\$ 30
群組2	0.07%	743	1
		<u>\$ 99,438</u>	<u>\$ 31</u>
111年12月31日			
群組	預期損失率	帳面價值總額	備抵損失
群組1	0.03%	\$ 76,812	\$ 23
群組2	0.07%	771	1
		<u>\$ 77,583</u>	<u>\$ 24</u>

群組 1: 百貨、購物中心及網路平台等大型通路商且歷史經驗顯示此些客戶與本公司之交易，未有違約記錄者。

群組 2: 上述客戶以外且未有違約記錄者。

H.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應收帳款	
	112年	111年
1月1日	\$ 24	\$ 26
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7	(2)
12月31日	<u>\$ 31</u>	<u>\$ 24</u>

(3) 流動性風險

A. 本公司定期評估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B. 本公司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固定利率		
一年內到期	<u>\$ 75,000</u>	<u>\$ 55,000</u>

C.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

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12年12月31日	1年以下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租賃負債	<u>\$ 29,681</u>	<u>\$ 16,422</u>	<u>\$ 8,812</u>	<u>\$ 54,915</u>	
111年12月31日	1年以下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租賃負債	<u>\$ 19,090</u>	<u>\$ 8,727</u>	<u>\$ 2,280</u>	<u>\$ 30,097</u>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非上市上櫃股票皆屬之。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存出保證金、應付帳款及票據、其他應付款及租賃負債)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本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屬於第三等級評價之金融工具。

(2)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 係以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B.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公司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公司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4. 下表列示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屬於第三等級之變動：

	112年	111年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
1月1日	\$ 541	\$ 60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損失	(39)	(67)
12月31日	<u>\$ 502</u>	<u>\$ 541</u>

5.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6.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單位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另財務單位訂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評價政策、評價程序及確認符合相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7.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2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區間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502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股價淨值比乘數	3.25	乘數愈高， 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	20%	市場流通性折價愈 高，公允價值愈低
111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區間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541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股價淨值比乘數	2.78	乘數愈高， 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	20%	市場流通性折價愈 高，公允價值愈低

8. 本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2年12月31日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股價淨值比		±5%	\$ 25	(\$ 25)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5%	6	(6)
		111年12月31日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股價淨值比		±5%	\$ 27	(\$ 27)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5%	7	(7)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形。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無此情形。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無此情形。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二。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從事主要營業項目皆為成衣服飾、鞋類及相關週邊配件等商品之設計、開發及零售批發業務，僅以單一營運部門作為營運決策者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所揭露之營運部門係為主要收入來源。

(二) 部門資訊

本公司營運決策者所根據之營運部門資訊係以部門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衡量，並作為績效評估之基礎。且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743,481	\$ 506,215
部門稅前損益之衡量金額	\$ 73,015	\$ 51,885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本公司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部門稅前淨利。與損益表內之收入、費用等係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提供予營運決策者進行部門經營決策之報表與部門損益表並無差異，故無須予以調節。

(五) 產品別資訊

請詳附註六（十三）。

(六)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741,617	\$ 90,708	\$ 506,215	\$ 63,447
馬來西亞	1,864	-	-	-
合計	<u>\$ 743,481</u>	<u>\$ 90,708</u>	<u>\$ 506,215</u>	<u>\$ 63,447</u>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甲	112年度	111年度
	<u>\$ 77,251</u>	<u>\$ 54,979</u>

(以下空白)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註4)
				股數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米斯特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鑫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10,440	\$ 187	0.06%	\$ 187	無
米斯特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鑫禧創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	8,177	315	0.08%	315	"

註4：所有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米斯特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附表二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可霖有限公司	1,448,872	10.36%
歐堤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1,356,849	9.70%
亞納士有限公司	790,241	5.65%

米斯特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零用金				\$	789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台幣	141,131	仟元		141,131
	美金	11	仟元	匯率 30.64	292
				\$	<u>142,212</u>

米斯特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金 額	備 註
甲客戶	\$ 11,414	
戊客戶	6,788	
其他	81,236	每一零星對象之金額 皆未超過本科目總額5%
	99,438	
減：備抵損失	(31)	
	<u>\$ 99,407</u>	

米斯特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商品存貨		\$ 101,530	<u>\$ 212,020</u>	以淨變現價值評價
減：備抵存貨評價損失		(5,813)		
		<u>\$ 95,717</u>		

米斯特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暨累計折舊變動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備 註
成本-房屋	\$ 52,222	\$ 55,233	(\$ 20,086)	\$ 87,369	
累計折舊-房屋	(22,613)	(30,827)	19,848	(33,592)	
合計	<u>\$ 29,609</u>	<u>\$ 24,406</u>	<u>(\$ 238)</u>	<u>\$ 53,777</u>	

米斯特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金 額	備 註
D公司	\$ 3,762	
H公司	3,506	
Z公司	3,050	
I公司	1,582	
J公司	1,245	
其他	25	
	\$ 13,170	

每一零星對象之金額
皆未超過本科目總額5%

米斯特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金 額	備 註
B公司	\$ 25,894	
K公司	9,089	
C公司	8,411	
W公司	5,711	
L公司	4,517	
M公司	3,606	
其他	14,083	
	<u>\$ 71,311</u>	每一零星對象之金額 皆未超過本科目總額5%

米斯特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租 賃 期 間	折 現 率	期 末 餘 額
房屋	辦公室及供營業用之門市	109.12~116.08	0.85%~1.67%	\$ 54,366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29,318)
				<u>\$ 25,048</u>

米斯特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鞋類、服飾及配件等	1,482仟件	\$ 745,194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713)	
		<u>\$ 743,481</u>	

米斯特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存貨		\$	104,576
本期進貨			288,603
轉列費用	(		2,165)
存貨盤虧	(		357)
期末存貨	(		101,530)
銷貨成本合計			289,127
存貨評價損失			2,035
存貨盤虧			357
營業成本總計		\$	291,519

米斯特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發費用	合計	備註
薪資支出	\$ 92,188	\$ 17,954	\$ 8,083	\$ 118,225	
租金支出	93,808	-	-	93,808	
折舊費用	45,218	1,347	640	47,205	
其他	104,965	11,284	2,886	119,135	每一零星項目之金額
	<u>\$ 336,179</u>	<u>\$ 30,585</u>	<u>\$ 11,609</u>	<u>\$ 378,373</u>	皆未超過本科目總額5%

米斯特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功能別 性質別	112年度			11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16,713	116,713	-	75,442	75,442
勞健保費用	-	13,707	13,707	-	8,582	8,582
退休金費用	-	6,164	6,164	-	3,784	3,784
董事酬金	-	1,512	1,512	-	720	72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7,599	7,599	-	5,622	5,622
折舊費用	-	47,205	47,205	-	29,254	29,254
攤銷費用	-	36	36	-	37	37

附註：

1.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333人及235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1人。
2. 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434仟元(『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399仟元(『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352仟元(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322仟元(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9%(『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4) 本年度監察人酬金0元，前一年度監察人酬金0元(民國110年9月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務)。
 - (5)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
董事報酬：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暨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後，再提請董事會決議之。
對於獨立董事得訂與一般董事不同之合理薪資報酬。
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

米斯特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瑞豪

